



陇南市人大常委会 主管
陇南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 主办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准印证号:甘LK6212010

陇南人大



- 在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闭幕会上的讲话
- 政府工作报告（摘登）
- 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摘登）



◀ 12月16日,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在武都开幕。市委书记张柯兵出席大会并在主席台前排就座



▲ 新当选人员进行宪法宣誓



▲ 李宏武主持大会



◀ 与会代表
听取大会工作
报告



卷首语

集智聚力谋发展 勇毅前行谱新篇

岁序常易，华章日新。在全市人民的热切期盼中，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在武都隆重开幕。肩负着责任与重托，来自各条战线、各族各界的人大代表共襄盛会，共商发展大计，共谱改革新篇，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幸福美好新陇南建言献策。我们向市“两会”的召开表示热烈祝贺！向与会代表致以崇高敬意！

岁月刻录着发展奋进的功勋。2024年，全市上下团结奋进、砥砺前行，苦干实干、攻坚克难，在考验中成长，在挑战中超越，彰显了陇南人民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不能落后、不甘落后的信心决心。全市呈现出经济发展保持平稳增长、产业结构加快转型升级、生态治理水平持续提升、民生福祉日益增进、社会大局平安稳定、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全面加强的良好态势，陇南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收获来自和衷共济，发展源于勠力同心。一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这一最高政治原则，把牢把准人大工作正确方向；把握时代要求，丰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着眼良法善治，有力推进法治陇南建设；增强监督质效，服务保障全市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严格法定程序，有效行使决定权和任免权；强化支持保障，切实发挥代表主体作用；夯实履职基础，全面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陇南实践新篇章提供了坚实保障、作出了积极贡献。

新的华章书写在接续奋斗里。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关键之年。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高举改革旗帜、凝聚改革共识，坚定改革信心、勇担改革使命，锚定建设“三城五地”目标定位不动摇，扭住“四抓四提”重点举措不松劲，着力在项目建设上破难推进、在产业“四提”上齐驱并进、在招商引资上加力突进、在生态环保上提速奋进，持续优化城乡建设、民生保障、营商环境、社会治理，锲而不舍抓党建、强保障、解难题、转作风，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以勇争一流的状态、干则必成的信心，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陇南实践新篇章。

惟有奋斗才能不负时代，惟有奋斗方能成就未来。我们坚信，肩负重任的市人大代表，一定会不负全市人民的重托，以饱满的政治热情认真履职尽责，建真言、献良策、出实招，为加快建设高质量发展新陇南而努力奋斗。

陇南



隴南人大



隴南市人大常委会 主管
隴南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 主办

编委主任 李宏武
副主任 李逢春 陈 静 冯醒民
王俊强 文元旦 高天佑
田晓琴
编 委 崔珍康 周 华 李忠林
权宏瑛 杨仲金 韩东武
卢改青 张 峰 王建强
冉玉清 尹 强 路剑平
主 编 李忠林
副 主 编 李新民
责任编辑 赵 彤
编 辑 蒲 婷
地 址 市统办大楼 1034 室
邮 编 746000
邮 箱 417036562@qq.com
编印时间 2024 年 12 月
印 刷 隴南栋诚数字印务有限公司

目录

01-卷首语

04-领导论坛

04 在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闭幕会上的讲话

07-地方立法

07 隴南市宕昌县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打造基层民主实践新引擎 推动地方立法再上新台阶

09 哈达铺镇：建好用好基层立法联系点 让民主立法深入人心

11-会议讯息

11 张柯兵、刘永革、李宏武分别参加各代表团审议

12-工作报告

12 政府工作报告（摘登）

23 隴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摘登）

28 隴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摘登）

33 隴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摘登）

37-大会公告

37 隴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第 1 号）

37 隴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第 2 号）

38-决议决定

38 隴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隴南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39 隴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隴南市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决议

39 隴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 2024 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的决议

40 隴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隴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40 隴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隴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41 隴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隴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41 隴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召开隴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决定



- 42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公民旁听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名额的决定
- 42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刘诚辞去陇南市人民政府副市长职务的请求的决定
- 43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李宏武辞去陇南市监察委员会主任职务的请求的决定
- 43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杨恭为陇南市监察委员会代理主任的决定
- 43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 2024 年市级财政预算调整议案的决议
- 44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陇南市 2024 年新增专项债券额度安排建议的决议
- 44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陇南市 2024 年新增一般债券额度安排及部分结余债券额度调整建议的决议
- 45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全市政府债务结存限额调整及安排偿还债务有关情况建议的决议
- 45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高天佑等人辞去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和专门委员会职务的请求的决定

46-选举任免

- 46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名单
- 46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名单
- 47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名单
- 47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免名单

48-代表园地

- 48 “高产代表”潘利凯
- 51 谭仲峰：为乡村全面振兴贡献力量

53-人大视野

- 53 隆重的大会 永久的回忆

55-陇南博览

- 55 诗圣杜甫在西和境内的行走路线和诗作

62-大事记

- 62 陇南市人大常委会 2024 年大事记（10-12 月）

封面图片：12月16日，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在武都开幕。
摄影 / 冉创昌

宣传人大制度理论
交流人大工作经验
开阔人大工作视野
服务政治文明建设

在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闭幕会上的讲话

张柯兵

2024年12月19日



各位代表、同志们：

经过大家的共同努力，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圆满完成各项议程，即将胜利闭幕。会议期间，各位代表以饱满的政治热情认真履行职责、以强烈的大局意识共谋发展良策、以深厚的为民情怀反映群众心声，充分彰显了新时代人大代表昂扬的精神风貌和强烈的责任担当。会议开得很成功，是一次高举旗帜、凝聚共识、求真务实、团结鼓劲的大会，实现了市委主张和人民意愿的高度统一，奏响了加快建设高质量发展新陇南、开创“三城五地”建设新局面、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陇南篇章的时代强音。在此，我代表市委，对大会的圆满成功和新当选的同志表示热烈祝贺！

各位代表，同志们！时光见证前行步伐，岁月

铭刻奋斗足迹。即将过去的2024年，是我们克难奋进、砥砺前行，各项事业持续向实、向新、向好迈进的一年。一年来，全市上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在项目建设上破难推进、在产业“四提”上齐驱并进、在招商引资上加力突进、在生态环保上提速奋进，坚持优化城乡建设、民生保障、营商环境、社会治理，坚持抓党建、强保障、解难题、转作风，交出了一份成色足、质量优的高分答卷。**这一年，让我们倍感振奋的是**，习近平总书记时隔

5年再次走进陇原大地，看望慰问干部群众，为甘肃发展把脉定向、指路领航，极大振奋了全省人民的精神斗志，为我们破浪前行提供了思想上的“定盘星”和行动上的“指南针”。**这一年，让我们倍受鼓舞的是**，省委胡昌升书记深入陇南调研，帮助我们找差距、定目标、明思路、强举措，提出了打造“产业兴旺、创新开放、协调发展、绿色生态、和谐幸福”高质量发展新陇南的目标要求，为加快发展提供了方向指引和方法指导。**这一年，让我们倍增信心的是**，全市经济运行持续呈现提质增效的良好态势，前三季度统计发布的11项指标中，9项增速高于全省平均水平，特别是固定资产投资连续15个季度保持两位数增长，“四上”企业数量突破1000户，三年实现了翻番。截至目前，全市荣获入

选省级以上荣誉称号、品牌示范、典型案例48项。这充分反映出陇南发展动能在持续增强、发展基础在不断夯实、发展成效在全面显现，更加坚定了我们务实苦干、奋勇争先的信心决心。**这一年，让我们倍加欣慰的是**，全市上下用心用情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盯就业增收、上学看病、兜底保障、城市品质提升等重点，实打实地办成了一批顺应群众期盼、提高生活品质、增进民生福祉的实事好事，交出了一份亮眼的民生答卷。

各位代表，同志们！奋斗充满艰辛，成绩来之不易。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全市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团结一心、拼搏奋斗的结果，也是全体人大代表和人大工作者忠诚履职、担当作为的结果。一年来，市五届人大及其常委会聚焦主责主业、围绕中心大局，为陇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一是服务大局有成效**，聚焦“四抓四提”、民生保障、营商环境、依法治市等中心工作，开展富有成效的调研视察监督活动，助力推动了市委决策部署落实见效。**二是民主实践有亮点**，通过将人大代表变为“民事直说委员会”成员、将群众反映集中的问题变为代表建议，做实了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载体，实现了两者深度融合、协同推进、整体提升。**三是立法工作有成果**，坚持紧扣发展大局和民生关切抓立法，探索建立基层联系点收集民意抓立法，《陇南市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条例》《陇南市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条例》两部法规颁布实施，法治陇南迈出新步伐。**四是代表履职有活力**，完善履职机制、丰富履职方式、加强建议办理，连续三年开展“万名人大代表助推城乡环境卫生整治行动”，为代表履职搭建了广阔平台，在服务发展大局中展现了代表风采、体现了代表担当。对市五届人大及其常委会一年来的工作，市委是满意的，对全体人大代表的辛勤努力，全市人民是认可的。

各位代表，同志们！过往可鉴，未来可期。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十五五”

规划的布局之年、建设高质量发展新陇南的关键之年。收官之年当尽收官之责、布局之年当谋布局之策、关键之年当用关键之力。全市各级人大和人大代表要站位全局、立足实际，牢记使命、担当作为，为陇南奋进新征程、谱写新篇章尽好责、献好策、出好力。这里，我提四点要求和希望：

第一、牢记政治属性，在加强党的领导上展现新作为。坚持党的领导，是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保证。各级人大要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到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始终做到人大工作与党的工作同频共振、同向发力。要强化政治自觉。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想事要有政治站位、干事要有政治考量、成事要有政治效果，确保人大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要提高政治能力。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积极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找准人大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的切入点，在实践实干中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要履行政治责任。准确把握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新特点新要求，善于在全市发展大局中找准人大工作定位，善于通过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推动市委决策部署有效执行，为陇南各项事业发展提供根本政治制度保障。

第二、牢记民主属性，在凝聚发展合力上彰显新担当。各级人大要把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摆在更加突出位置，着力加强人民当家作主制度建设，坚持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不断凝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要依托“1234”工作法深化民主实践。坚持把民事直说“1234”工作法作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共同载体，整合各方力量、持续做细做实，真正打造成好操作、易推广、有效果的工作品牌。要紧扣议案建议拓宽民主渠道。健全完善人大议事规则，积极推广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聚焦制约高质量发展的堵点问题、

群众关注的难点问题，多提有质量、有见地、有情怀的议案建议；创新督办机制，提高办理质效，让每一件议案建议都传递基层声音、反映真实情况、解决实际问题。要通过调研视察服务民主决策。围绕市委五届九次全会部署的加快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促进高水平治理等重大任务，紧盯这次政府工作报告作出的“九个加力推进”具体安排，精选调研视察课题，形成一批高质量的报告，为市委民主决策、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第三、牢记法治属性，在完善治理体系上交出新答卷。各级人大要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积极融入依法治市工作大局，加快推进全市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要加强地方立法。认真总结近年来立法工作中的经验做法，突出陇南特色，加快《陇南市和美乡村建设条例》《陇南市古树名木保护条例》《陇南市市区南北两山绿化条例》等立法进程，助力打造更高水平的法治陇南。要加强执法检查。围绕事关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社会普遍关注、具体实施中存在薄弱环节的法律法规，密切关注近年我市颁布的地方性法规，深入开展执法检查，助力全市各级各方面不断增强法治意识、规范执法行为、提高执法水平。要加强依法监督。坚持法定事项与中心任务一同监督，加强对“一府一委两院”工作以及各类计划和决议执行情况的监督，聚焦“四抓四提”重点举措，紧盯惠民政策落实、民生实事办理，动真碰硬抓监督、跟踪问效抓整改，推动市委各项决策部署落实见效。

第四、牢记人民属性，在增进民生福祉上作出新贡献。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是人大代表矢志不渝的价值追求。要厚植人民情怀。积极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真诚融入群众、真心联系群众、真情服务群众，始终做到为人民用权、为人民履职、为人民服务。要反映社情民意。完善民情、民意、民智汇集机制，用好“两联系”（人大常委会组成人

员联系基层代表、代表联系群众）、基层立法联系点、代表之家、代表工作站等制度载体，经常深入基层一线，把群众的呼声和期盼反映上来，协助党委、政府及时改进工作，回应群众合理诉求。要解决群众期盼。围绕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上学、看病、就业、住房、养老等问题，多为群众发声，多替群众谋利，多帮群众办事，特别要把本次大会上确定的民生实事项目作为履职重点，助力政府抓好落实，切实让群众从可感可及的变化中，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

各位代表、同志们！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人大工作是党的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市委将一如既往地加强和改进对人大工作的领导，定期听取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工作汇报，研究解决人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全力支持市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各县区党委要更好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始终把人大工作放到全局中去谋划推进，全力支持和保障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各级人大要牢牢把握“四个机关”的定位要求，优化队伍结构，加强自身建设，大兴调查研究，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用高质量的履职更好地为人民代言、为发展服务。“一府一委两院”要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严格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作出的决议决定，依法向人大报告工作，全面提升依法行政、依法监察、公正司法水平。各级各部门要积极支持人大依法履职，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主动为人大代表开展视察调研创造有利条件，合力推动全市人大工作再上新台阶。各位人大代表要倍加珍惜代表身份，提振奋勇争先的精神，练就履职尽责的硬本领，树立实干担当的好作风，在新的改革发展实践中彰显价值、展示风采。

各位代表、同志们！集众智可定良策，合众力必兴伟业。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顽强拼搏、埋头苦干，只争朝夕、勇毅前行，奋力开创陇南改革发展新局面！



陇南市宕昌县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打造基层民主实践新引擎 推动地方立法再上新台阶

案例摘要：宕昌县人大常委会作为陇南市人大常委会的基层立法联系点，坚持高站位谋划，高标准建设、高质量推进、高效率运行联络点建设，积极拓展功能、提升质效，着力将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成为民主立法的主阵地、民意直通的连心桥、备案审查的智力库、参与治理的服务站、普法宣传的示范岗。

2024年，宕昌县人大常委会确定为基层立法联系点后，在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陇南市人大常委会的指导和宕昌各级党委、人大、政府的有力推动下，短期内科学设立立法联络点和信息采集点10个，从完善组织体系、创建特色阵地、丰富平台载体、扩大宣传影响等方面快速有序推进其建设和运行，为陇南地方立法工作加载了基层民主新引擎。

一、完善组织体系，凝聚工作合力

建立了“1+10+X”的组织机构，即1个县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下设6个立法联络点和4个信息采集点，汇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法律工作者、人民调解员、律师、企业员工、镇村干部、乡贤能人、村民、网格员等不同职业、不同群体的160名立法联络员和信息采集员。制定出台了《关于承办市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任务操作规程》《关于设立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联络点、信息采集点工作的实施方案》和《宕昌县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络点工作规则》等15个相关制度，明确立法联络点和信息采集点的职责、权利和任务。县人大常委会成立了立法联系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各基层立法联络点及信息采集点成立了相应工作机构。比如，哈达铺镇立法联络点将30个行政村的党群服务中心纳入服务阵

地，制定相关工作制度10项，对联系点的组织建设、能力建设、作用发挥、履职保障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同步完善公众意见采纳情况反馈机制，搭建起常态长效推进工作的“四梁八柱”。再比如，贾河村立法联络点和信息采集点构建“党委+人大+联系点+联络员”和“党委+支部+信息采集点+采集员”的工作链，形成“一体两翼”人员队伍架构。聘请信息员25名，配备专职工作人员3名，并将5名法律顾问纳入专业人才库，选择镇人民法院、派出所为顾问单位，形成了集广泛性、专业性、代表性于一体的工作队伍。

二、创建特色阵地，畅通民意通道

立法联络点和信息采集点的选点布局覆盖县、乡、村三级，包含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历史重镇、民族村庄，兼顾特色产业、文旅康养、商贸流通涉及面广的区域，形成分布广泛、形式多样、点面结合的基层立法工作网络。按照“有固定阵地、有标识牌、有制度规定、有工作队伍、有网络平台、有工作档案”的六有标准推进阵地建设，并将立法联络点和信息采集点同党群服务阵地有机融合，达到阵地共建、资源共享、活动共推、品牌共创、成果共用。在此基础上，挖掘各立法联络点和信息采集点特有元素融入其中，使每个点都独具个性特色。比如，城关镇“立法联络点”和“代表之家”合建一室，作为代表履职的场所、立法活动的阵地和宣传展示工作的平台。既是县人大代表，又是立法联络员的韩江涛表示：参与代表工作的时候，总能听到群众对各种民生事实的期盼和意见建议，其中很多包含群众对法律的诉求，但这些建议和诉求缺少专门的反馈渠道，现在有了立法联络点，群众的法

律意愿和一些“土办法”“金点子”将都直通立法机关。再比如，官珠沟把景区的游客驿站打造成立法信息采集活动场所，将极具地域特色的人物（氏族王子官珠和羌族公主鹅嫫）形象装饰在立法信息采集牌上，吸引广大群众和游客前来“扫一扫”，让群众和游客近距离的参与立法、关注立法。

三、畅通民意渠道，汇集民声民智

拓展线上、线下两个通道。线上，利用微信小程序、公众号、二维码等开辟法规意见建议征集渠道，便于群众意见“码”上说，法规建议“码”上提。线下，采取“圆桌会”、“板凳会”、“星空夜话”、发放问卷、设置意见箱、走访调研等形式，听“接地气”的声音，集“烟火气”的建议。截止目前，向市人大常委会反馈《甘肃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甘肃省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条例》《陇南市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条例》等6部法规草案意见建议86条，协助审查规范性文件2件，召开法规意见建议征集会24次，开展走访调研22次。比如，阿坞镇立法联络点在《陇南市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条例》法规建议征集中，多次召开法规建议征集会议，线上线下共收到建议39条。其中，针对“村上虽然对卫生保洁化分了任务，但做的一直不好，特别是公共的地方，该打扫的时候见不到人”的问题，提出“村委会定个卫生打扫制度，确定人员负责公共的卫生。各家自己保持房子周围和院子里的卫生，不乱放草堆、柴堆，粪堆及时处理”等建议，这些建议都已被转化为法言法语，吸纳进了正式批准的法规当中。再比如，哈达铺红军长征纪念馆早在设立为立法信息采集点之前，就在制定《陇南市哈达铺红军长征旧址保护条例》时提出了多条高质量建议，并被部分采纳。设为立法信息采集点后，主动谋划工作，在完成市人大常委会交付的法规建议征集任务的基础上，对立法计划确定的项目提前征集相关意见建议，并及时整理上报群众意愿集中的立法建议，为市人大常委会开展立法及相关工作提供了有价值的参考。提出制定陇南市酒业产区水源地保护条例的建议拟被列入2025年市人大常委会立法调研计划。

四、扩大宣传影响，提升建点实效

各立法联络点和信息采集点坚持创新拓展法律宣传形式，把法律宣传同法规意见建议征集、法律法规执行情况检查、社会热点难点问题调研、民情民意调查、群众矛盾化解及关乎群众切身利益的事结合起来，在答疑解惑、以案释法中为群众树立法治思维，在问需于民、问计于民中让群众感受法治进程。比如，新城子藏族乡娥嫫沟立法信息采集点，坚持多进群众家、多听群众声，让群众知晓法律就在身边，立法就在家门口。这样的法律宣传赢得了群众的信赖，村民杨安平竖起大拇指说：“以前来人做法律宣传都只是发传单，现在竟然问我对条例（《陇南市和美乡村建设条例》）有啥意见，还要把我的话一字不变的报上去，你们的点（立法信息联络点）是动真格的！”。再比如，县司法局立法联络点利用自身优势，扩大法律宣传效应，实化、深化立法联络点作用。结合法规建议征集，把法律宣传融入到为群众提供充足的立法信息资料 and 专业的立法技术指导中，提高群众提出法规建议的质量；结合司法调解、法律服务，把法律宣传作用到掌握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情况、开展法律援助、化解矛盾纠纷等工作中，有效助力基层治理。

体会启示：一是始终坚持人民至上是基层立法联系点核心价值的体现。“为了人民、依靠人民”是开展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的核心，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体现人民利益、反映人民意愿、维护人民权益、增进人民福祉落实到立法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

二是持续创新工作方式是基层立法联系点保持活力的源泉。积极探索基层立法联系点新的工作的思路和方法，拓展社会各方有序参与立法的途径和方式，才能不断为基层立法联系点注入蓬勃活力。

三是不断加强自身建设是基层立法联系点高效运行的基石。专业化、规范化、信息化、智能化是基层立法联系点不断适应新时代民主立法要求的坚实基础，过硬的队伍是高效服务地方立法工作的有力保障。



（来源：甘肃人大网）

哈达铺镇：建好用好基层立法联系点 让民主立法深入人心

基层立法联络点，一头连着国家最高权力机关，一头系着基层人民群众，是新时代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动实践。作为丰富民主形式、拓宽民主渠道的具体载体，基层立法联系点已成为反映民情、倾听民意、汇聚民智的重要途径，它把群众诉求“原汁原味”反馈给相应立法机关，被群众称为立法“直通车”。

哈达铺立法联络点位于红军长征途中“加油站”——宕昌县哈达铺镇，2024年9月成立，隶属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办公面积约40平方米，现有信息员25人，其中：大学以上学历19人，均为中共党员，涵盖党政、教育、医疗、旅游等7大行业领域，服务人口3.2万人，开展调研5次，征集活动2场，收集社情民意6条，谱写了红色古镇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保障人民当家作主的生动实践。

在市市人大常委会共同推动下，哈达铺镇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县对“加强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的新部署、新要求，围绕“短期打基础、中期立标杆、长期创品牌”工作思路，稳步推进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不断拓宽人民群众有序参与立法的途径，努力使每一部法规都载满民意、贴近民生、顺应民心，为立法工作提供典型性、有价值的“宕昌声音”，推动了全过程人民民主在基层群众心中落地生根。

建强小阵地，推动民意大直通

按照有基础、有特色、有意愿、创品牌的“三有一创”原则，因地制宜落实办公场所，凸显主题装饰布置，各类制度全部上墙，并将30个行政村

的党群服务中心纳入服务阵地，倾力打造“基层立法联系点+”活动阵地。制定相关工作制度10项，对联系点的组织建设、能力建设、作用发挥、履职保障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同步完善公众意见采纳情况反馈机制，搭建起常态长效推进工作的“四梁八柱”。聘请信息员25名，配备专职工作人员3名，作为开展工作的主体，并将县司法局选派的5名法律顾问纳入专业人才库，将镇派出所、镇法庭作为顾问单位，形成“一体两翼”人员队伍架构，最大限度地体现广泛性、专业性、代表性。

完善新机制，推动民智全贯通

制定了《立法信息工作采集点工作制度》《基层立法联系点立法征求意见建议工作流程》等规范性制度，探索建立草案收文、方案制定、意见征集、分类整理、材料撰写、报告审定、意见上报、资料归档等八个环节的服务机制，实现立法意见征集工作“一条龙”高质推进。结合政务信息公开，创新研发“哈达铺政务监督”微信小程序，开设诉求与意见征集通道专栏，并将链接添加“镇微信公众号”组件，制作生成二维码在各村政务公示栏张贴，线上线下同频征集群众反映强烈的诉求。把主责主业与司法调解、法律服务结合起来，通过司法调解与法律咨询，及时了解掌握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情况和对修订完善的意见和建议，并成功调解矛盾纠纷18起，打通了立法机关与群众联系的“最后一公里”。

“我是基层党组织负责人，群众选我当立法信息员，就必须全心全意服务好群众，走到他们身边去收集原汁原味的意见和建议，把这些意见建议反

映上去。基层立法联系点为发挥好基层民主增添了一个新的渠道。下一步，我们将在完善基层立法联系点功能的基础上，大力推广“陇南民事直说1234工作法”，持续发扬民主议事优良传统，广泛组织和发动群众，让每一部法律草案都能得到充分的讨论。”谈到基层立法联系点的工作时，哈达铺上街村支部书记祁高辉如是说。与此同时，哈达铺镇吸收一批乡贤、退休老教师、老党员等，组建成立立法信息员队伍，充分参与民主议事、民主治理。“如何让基层群众对国家立法工作一直保持新鲜感，有很高的参与热情？”这是高质高效推进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的“核心”。

拓展多功能，推动民心深相通

立足镇域人口基数大的客观实情，将立法联系与代表工作、社区治理有机融合，搭建多元共治“直通车”，推动基层立法联系点从“立良法”向“促善治”延伸。搭建“基层立法联系点办公室为协调中枢、联络点为阵地、信息员为触角”的金字塔式服务机制，覆盖全镇村社、学校、有关派出机构。加快数字化改革步伐，启用立法意见建议征询智慧平台，开发相关模块，实现立法意见的定向征集、智能汇总、辅助审核和征询人员的即时反馈、及时奖励、动态考核。注重群众的广泛参与，对典型性意见来源进行综合研判，原汁原味反映基层所思所盼，形成牵头推动、部门联动、行业协同、专家支撑、代表助力、群众参与等6种工作模式，“点燃”了群众参与立法的热情。

提升宣传力，推动民情常融通

采取多元化宣传推广措施，顾问单位结合职能定位，从不同角度阐述联络点成立意义、意见征集方法等关键信息，镇微信号定时宣推工作成效，抖音、微博全面报道相关动态，镇村干部深入千家万户，宣传推广立法联络点信息，广泛倾听民意，传递群众最真实的声音。对积极参与意见征集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充分挖掘先进事迹，并向提出高质量立法建议的群众颁发立法建议采纳证书，最大

限度吸纳民意、汇集民智，让更多群众的“金点子”写进法规。借助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不断延展联络点辐射功能，定期组织各类群众喜闻乐见的法治宣传活动，推动联络点成为服务立法、推进守法、促进社会治理的建言站、助推器、宣传台，让民主理念、法治观念深入人心。

为实现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市人大常委会实行了立法联系点制度。在实践中，基层立法联系点在引入公众参与立法、提升立法质量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哈达铺镇被确立为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络点以来，在市人大常委会精心指导和大力支持下，我们充分发挥听民声、察民意、聚民智的职能作用，制定出台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规定等制度，构建基层立法联络点为“核心点”，相关成员单位、立法信息员为“主轴线”的全覆盖立法征集网格体系，切实将基层立法联系点的触角延伸到街头巷尾、田间地头和群众身边，不断拓宽畅通人民群众参与立法的途径和民意反映渠道。——哈达铺镇人大主席代金宝说。

基层立法联络点根在基层，核心在于听取基层群众意见建议，关键是让更多的基层群众有序参与。下一步，哈达铺立法联络点将立足“一体多能”职能定位，聚焦全市重点领域立法，拓宽群众有序参与立法的途径，畅通线上线下汇聚民意民智的渠道，把立法意见征集融进与群众“拉家常”、推广陇南民事直说“1234”工作法等工作，特别是多深入乡村发展前沿了解痛点、堵点，在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上持续用力，不断拓展服务广度和深度，努力使每一项立法都反映群众意愿、体现民生需求、得到人民拥护，以实实在在的成效书写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哈达铺实践。

（来源：陇南宕昌人大）

张柯兵、刘永革、李宏武分别参加各代表团审议



12月16日至17日，张柯兵、刘永革、李宏武分别参加各代表团审议。

张柯兵在参加西和代表团同代表们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时强调，要紧扣高质量发展主线，锚定“三城五地”目标定位，聚焦“四抓四提”重点举措，提振精神、鼓足干劲、团结奋进，努力展现新作为、焕发新气象、开创新局面。当前西和县正处在全力开启改革发展新征程的重要节点。要持之以恒筑牢产业根基。紧盯耕地资源做好“土特产”文章，紧盯矿产资源走好集群发展路子，紧盯文化资源打好文旅融合牌，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要转变观念提高开放水平。全面深化改革激发开放动能，优化营商环境夯实开放基础，强化招商引资增强开放效果，切实为高质量发展添活力、增动力。要一以贯之守牢底线红线。牢固树立底线思维，毫不松懈筑牢守好防返贫、保民生、护安全和生态保护的底线红线。要驰而不息正风肃纪反腐。

刘永革在参加宕昌代表团与代表们一同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时强调，要坚定不移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立足资源禀赋、挖掘潜力优势，抢抓机遇、奋勇争先，努力开

创宕昌县高质量发展新局面。要把握政策机遇，紧盯国省投资导向，积极谋划对接，争取更多项目纳入国家和省上盘子。要加力推进文旅融合发展，抓好红色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要做强做优中药材产业，积极创建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要大力发展特色养殖，推进畜牧养殖、有机肥生产、屠宰加工、仓储销售为一体的全产业链发展。要持续增进民生福祉，稳步提升中心镇综合承载力，有序推进片区开发，建好中小学校、养老院、医院等设施，让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

李宏武在参加康县代表团与其他代表一起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时强调，要进一步加快特色产业提质增效，立足资源优势，着力扩大面积、增加产量、提升品质、延长链条、创建品牌、提高效益，推动传统产业及产业链提档升级，夯实群众增收的基础。要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不断提升政务服务中心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设水平，落实好政务服务公开承诺，做到进驻事项全覆盖，做好业务流程再造，全方位提升工作效能。要进一步抓好基层治理，完善和落实村务公开各项制度，保障群众的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尤其要用活用好陇南民事直说“1234”工作法，着力营造和谐稳定的发展环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认真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突出陇南特色，体现民主内涵，积极探索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现形式和有效路径，努力发展广泛、真实、管用的人民民主，稳中求进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

政府工作报告（摘登）

——2024年12月16日在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陇南市人民政府市长 刘永革



2024年工作回顾

今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一年来，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定不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化实施“四强”行动，全力建设“三城五地”，接续推进“十大行动”，聚力实现“九个提升”，圆满完成了市五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迈出了加快建设高质量发展新陇南的坚实步伐，谱写了中国式现代化陇南实践的崭新篇章。

一年来，我们综合施策、加压奋进，经济发展

再上新台阶。统筹推进稳经济存量政策、一揽子增量政策发力见效，制定落实一季度“开门红”、二季度“双过半”、三季度“上台阶”、四季度“全年旺”方案举措，经济运行稳中向好、进中提质。预计全年地区生产总值达到639亿元，增长6%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以上，连续16个季度保持两位数增长；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超过100亿元，增长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12亿元，增长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2.1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53.9亿元；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3722元和11777元，分别增长6%、8.5%。

一年来，我们守正创新、聚力攻坚，九个方面实现新提升。

——精准发力扩投资，项目建设质效实现新提升。坚持大抓项目，持续开展攻坚行动，谋划实施500万元以上重大项目1176个，完成投资426.7亿元。天陇铁路加快推进。武九高速（陇南段）建成通车，高速公路总里程达到645公里、居全省第二。新建改建省、县、乡村道路330公里，村道生命安全防护工程816公里，公路总里程达到1.95万公里、居全省第一。西和县农村公路养护管理经验入选全国“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武都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成投产，礼县固城二期风力发电年内实现并网。“三江一水”河道生态治理等水利项目，兴化至晒金、马营至武都330

千伏、汉王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建成投用。争取中央、省级转移支付资金 302 亿元，国省预算内投资 13.4 亿元，增发国债资金 12.28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43.78 亿元，占市州额度的 12.58%。

——做强特色扬优势，产业发展能级实现新提升。坚持大抓产业，聚焦 14 条重点产业链，科学延链补链强链，有色冶金、中药材、现代物流、花椒综合产值突破百亿元。特色山地农业提质增效。建设标准化种植基地 113 万亩，预计特色产业产值达到 350 亿元。改扩建规模养殖场 114 个，畜禽存栏 768 万头（只），生猪出栏、禽蛋产量增幅居全省第一。发展龙头企业 26 家、家庭农场 592 户，规范提升专业合作社 1006 家，“五有”合作社占比达到 63%。培育“甘味”区域公用品牌、农产品企业商标数量均居全省第一。甘肃鑫晟源公司认定为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祥宇油橄榄公司被评为甘肃省质量强国建设领军企业。成县核桃、康县太平鸡、文县绿茶、武都花椒进入“国字号”品牌名录。地域优势工业提级转型。实施市列重点工业项目 44 个、“三化”改造项目 30 个。雄伟万利新材料、紫金矿业金山金矿采选项目建成投产，红川酒业实现新厂酿新酒，金徽股份江洛矿区铅锌矿 300 万吨选矿项目开工建设。实施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新增铅锌金属量 47 万吨、金金属量 70 吨。出让矿权 8 宗、探转采 4 家。徽县郭家沟、成县毕家山等矿区整合及矿权重组有序推进。工业运行保障有力，发电量稳定在 50 亿度以上，全社会用电量突破 60 亿度。文旅康养产业提档升级。编制完成全域旅游发展规划、康养旅游业发展战略规划。西狭颂、万象、嘉陵江峡谷群、青龙山大景区加快建设。礼县三国文化产业园开园运营。陇南南部山区茶旅融合休闲产业带成效初显，两当县乡村振兴全域农旅融合康养示范县加快建设，云屏镇获评甘肃省首个国际慢城。五马小镇、裕河景区、田河银杏、石龙沟文旅新业态等项目建成投用。创建国家 4A 级景区 2 家，达到 21 家、居全省第一。

创建国家等级旅游民宿 3 家，达到 13 家、居全省第一。旅游资源普查单体总量居全省第一。“白马盛典”开工建设，原创歌曲《娥嫫》火爆全网，“携手甘陕川·三日游三省”、陇南乞巧女儿节等文旅活动异彩纷呈，预计全年旅游接待人次、旅游花费分别增长 25%、26%。新兴数字产业提速崛起。实施数智化项目 23 个，新建 5G 基站 518 个、智慧停车场 15 个、智能充电桩 618 个、传统村落数字博物馆 4 个，上云上平台企业达到 125 家。乡村大数据平台、1+8 应急指挥体系入选数博会数字政府创新成果与实践案例。

——守牢底线固成果，乡村振兴成色实现新提升。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聚焦“两确保、三提升、两强化”，推动农业增产增效、农民持续增收。粮食生产稳定增长。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排查整治撂荒地 8900 亩，建设高标准农田 12 万亩，恢复耕地 12 万亩，粮食总产量达到 94.6 万吨。脱贫成果持续巩固。深入开展“七查七改七提升”行动，新识别监测对象 3523 户 1.47 万人，消除 1.85 万户 7.14 万人返贫致贫风险。输转脱贫劳动力 32.3 万人。和美乡村加快建设。持续推进乡村振兴示范行动，建成省级和美乡村 12 个、数量居全省第一。创建乡村建设示范村 101 个、人居环境整治达标村 1083 个、和美家庭示范户 11630 户。全域开展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治理，创建“九美三规范”区域 278 个、清洁村庄 361 个，常住农户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87%。康县列入全国“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县，文县列入中国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县，成县陈院镇梁楼村入选全国和美乡村百佳范例。

——统筹协调促融合，县域经济实力实现新提升。坚持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战略，推进各县区差异化协同发展、竞相发展，在全省年度评价中，武都区、两当县被评为先进县，成县、徽县、西和县被评为进步县。城市功能持续完善。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获省政府批复。实施城市品质提升工程

214个，橄榄新城项目加快推进。新建口袋公园微型广场17个，改造老旧小区33个1504户，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5759套，纳入国家保交房系统项目全部完成交付。铺设城市排污管网67公里，黟县污水处理厂建成投运。完成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安置5100户、农房抗震改造4038户。陇南市被住建部确定为灵活就业人员参加公积金制度试点城市。园区能级提质扩容。陇南经济开发区工业总产值突破60亿元，省级开发区考核排名第六。建立“管委会+公司”运行模式，放权赋能、标准地改革成效明显，实现企业办事不出区、拿地即开工。建成标准化厂房5.2万平方米，入驻企业11家，新引进落地项目7个。西和县、康县工业集中区生产总值分别达到20亿元、6.4亿元。康县茶叶（食用菌）产业园认定为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黟县城北现代物流园建成运营，吉石坝商贸物流园区预计交易额突破100亿元。电信大数据产业园、两当县智慧物流中心开工建设。消费潜能充分释放。全力推动“两新”政策落地落实，争取消费品以旧换新资金8152万元，举办首届建材行业产销对接大会，开展促消费活动300多场次。积极参加消博会、广交会、进博会等重大节会。新增跨境电商备案企业10家，电商销售额达到80亿元。成县获评全国县域商业“领跑县”，黟县被评为“世界美酒特色产区·中国秦岭南麓白酒之乡”。“金徽”“红川”分别以16.8亿元、11.8亿元的品牌价值，跻身全国中华老字号品牌榜第17、21位。

——久久为功严治理，生态环境质量实现新提升。坚持大抓生态，全面落实河湖长制、林长制，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陇南市被生态环境部评为全省唯一一个生态环境领域激励表扬城市。“两山”基地加快创建。认真落实省政府支持陇南创建“两山”基地政策举措，康县、黟县、成县、金徽矿业、官鹅沟大景区国家级创建工作通过省级审查。创建省级绿色矿山5家、绿色工厂1家。新认证有机食品14个、绿色食品32个，绿色有机

地标农产品达到321个。生态功能持续增强。常态化开展河湖库“清四乱”专项行动，文县天池成功创建省级美丽幸福河湖，市水务局被评为全国先进集体。扎实开展国土绿化行动，人工造林15.68万亩，义务植树1023万株，建设绿色长廊363.5公里、城区绿化4200亩，管护公益林1519.35万亩，治理水土流失482.52万亩，全市森林覆盖率45.27%、居全省第一。污染防治成效明显。编制“一河一策一图”应急响应方案，建立嘉陵江流域水质预警监测网络，各类水质达标率均为100%。油气回收联网监管平台建成运行，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居全省第一。土壤环境安全可控。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年度整改任务全面完成。六省一市政协环秦岭地区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协商研讨会第二次会议在陇南召开。

——多措并举优环境，招商引资成效实现新提升。坚持大抓招商，创新完善“1+N”工作体系，举办川甘经贸合作发展交流对接等重大招商活动，在上海、成都、青岛、西安等地举行专场推介会。市县党政领导赴外招商243批次，邀请接待客商考察对接项目946批次，签约项目289个、建成150个，签约资金突破600亿元，同比增长35.6%，省外到位资金560.9亿元，增长59.1%。加快数字政府建设，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政务服务事项网办率达到100%，企业开办时限压减至1个工作日。深入实施优化营商环境提质增效年行动，加强信用体系建设，信贷投放规模首次突破1000亿元，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金额创历史新高。创新开展“三问三评三比”活动，举办首届“企业家活动日”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净增经营主体5608户，“个转企”524户。不来即享兑现企业奖励资金5538万元，新增“四上”企业278户、有望突破1000户，三年实现了翻倍增长。

——破题解难抓改革，创新发展活力实现新提升。坚持正确改革方向不动摇，统筹深层次改革和高水平开放，为经济发展增添新动力、拓展新空间。

重点改革不断深化。如期完成机构改革任务。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有序实施。礼县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入选自然资源部典型案例，康县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全国试点工作全面完成。集体林地“三权”分置、金融体制、市以下财政体制改革稳步推进，宕昌县计子川农村资金互助社改革基本完成。全市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动产权属统一登记工作完成阶段性任务，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与全省一张网深度融合。市供销社被评为全国先进集体。科技创新不断强化。新增省级创新型企业、专精特新企业 29 户。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20 家、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 39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 300 家。组建中药材、花椒产业创新联合体。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 3.58 亿元，技术市场成交额 30.11 亿元，科技进步综合指数增长率居全省第一。开放格局不断扩大。与广元市、甘肃农业大学、甘肃中医药大学、省卫生健康委、省林草局等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成立省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陇南核桃产业专家院。国家中药材产业技术体系陇南综合试验站、北京林业大学林木育种与生态修复陇南分中心成功落户。与友好城市白俄罗斯格罗德诺市互访交流，签署合作计划。拓展多元化外贸市场，60 多种产品出口 34 个国家和地区，外贸总额增长 60% 以上。

——用心用情惠民生，人民生活品质实现新提升。坚持优质均衡发展，11 类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0% 以上。省市 14 件为民实事全部办结。民生保障更加有力。城镇新增就业 1.43 万人，职业技能培训 3.96 万人次，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 67.1 万人，乡村公益性岗位安置 4.28 万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就业补助资金 2.18 亿元，“武都油橄榄农艺工”获评省级劳务品牌。“陇南救助通”上线运行，发放各类救助资金 12.85 亿元，29.27 万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结对关爱行动持续开展。建成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 15 个、村级互助幸福院 40 个，全国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提升行动试点项目

受到民政部通报表扬。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稳步提升，医保参保率连续三年达到 97% 以上。社会事业协调发展。陇南师专成功升本，6 个专业获批学士学位授予权。首届新高考顺利实施，普通高考本科录取率提升到 60.54%。创建省级优质校 1 所、省级示范性幼儿园 6 所。实施学前教育、中小学校改扩建项目 518 个，改造提升中心乡镇寄宿制学校 10 所，新增城镇学位 5273 个。市妇幼保健院业务楼、市疾控中心能力提升等项目完工。全面启动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建成县域急危重症救治中心 41 个。22 家二级以上公立医院实现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共享。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举办蜀道·青泥岭山地挑战赛、文县石龙沟跑山赛等品牌赛事，竞技体育水平明显提升。开展第四次文物普查，哈达铺革命文物保护利用样板工程全面完成。

——主动创安保稳定，安全发展能力实现新提升。坚持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不断守好底线、筑牢防线。抗洪抢险取得胜利。面对“7·22”暴洪灾害，市委带领全市上下众志成城、共克时艰，争分夺秒转移避险，妥善安置受灾群众，全力以赴抢通保畅，灾区群众生产生活迅速恢复，灾后恢复重建全面展开。社会治理持续加强。深入排查调处矛盾纠纷，积极化解信访积案，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截至目前，信访总量、刑事发案、治安案件分别下降 34.4%、35.7%、5.2%。配备驻村辅警 2429 人，选聘“双协员”3160 人、义警 2840 人。创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 11 个、省级 170 个，省级依法治校示范校 41 所。专门学校建成并运行。安全形势总体稳定。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全面排查整治消防、矿山、燃气等领域风险隐患，高效应对森林草原火情，全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风险防范有力有效。开展打击非法集资、清理拖欠企业账款专项行动，统筹防范化解政府债务，全面完成高风险机构年度化险任务，政府隐性债务和法定债务风险总体安全可控。

在工作实践中，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全市发

展还有不少困难和问题。特色优势资源作用发挥不充分，保持经济平稳增长面临不少压力；乡村全面振兴任务艰巨，教育、卫生等民生领域还有短板弱项；财政收入不及预期、收支矛盾突出，债务化解和风险处置还需加力；协同推进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和经济高质量发展任重道远，自然资源领域反馈问题还需警觉警醒，特别是耕地保护责任还要压实；营商环境还需进一步优化，行政效能还有待进一步提升。在今年的重点任务中，一些工作受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虽经多方努力，但没有完成既定目标，比如康略、景礼高速未能实现区间通车，宕昌县抽水蓄能项目未能核准立项，鑫山万利 20 万吨金属硅、“官鹅盛典”未能开工建设等。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加大工作力度，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2025 年重点工作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是“十五五”规划布局之年，也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关键之年。处在五年规划承上启下过渡期，政策利好密集释放，动能优势加速蓄积。我们要更好统筹发展所需、陇南所能、群众所盼、未来所向，抓住一切有利时机，利用一切有利条件，以特色增质效，以创新求突破，努力开创陇南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新局面。

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深入贯彻落实“四抓四提”重点举措，接续推进“十大行动”，打特色牌、走创新路，在九个方面加力推进、奋勇争先，不断开创“三城五地”建设新局面，加快建设“产业兴旺、创新开放、协调发展、绿色生态、

和谐幸福”新陇南，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陇南新篇章。

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在实际工作中争取更好结果。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6.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3%，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6%、8%。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 3% 左右。粮食产量稳定在 90 万吨以上。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主要污染物排放等指标完成省上下达目标。

围绕上述目标，重点抓好九个方面的工作：

（一）加力推进项目建设，在扩大有效投资上奋勇争先。坚定不移实施项目攻坚行动，用足用好多重政策机遇，更好发挥投资带动放大效应。

高起点谋划项目。动态储备项目 1500 个、总投资 3500 亿元以上，其中省列重大项目 20 个以上。紧盯国家省上政策导向、资金投向，精准谋划储备一批高质量、能落地、有前景的大项目、好项目，做实项目前期工作，争取更多项目资金支持。

高质量招引项目。坚持招大引强、招新引优，在重点区域、重要产业、重大项目招商上实现新突破。借助承接东中部产业转移、东西部协作等机制，瞄准“三个 500 强”、制造业 500 强、行业 100 强、上市公司、头部企业，大力开展领导带头招商、“场景+要素”招商、产业链招商、以商招商、金融招商、展会招商、驻点招商，新签约项目资金 700 亿元以上，新签约项目开工率达到 100%。紧盯“国字号”“央字头”企业，争取一批高质量央地合作项目落地实施。紧盯前沿细分行业，引进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独角兽”“瞪羚”企业。高水平办好招商引资网络推介大会等各类招商活动，举办闽商、浙商等商会企业陇南行活动，参加各类重大招商节会。

高效率建设项目。实施 500 万元以上重大项目 1300 个，完成投资 460 亿元以上。加快天陇铁路建设进度，启动阳安至兰渝铁路联络线（康县至阳平关）前期工作。景礼高速、康略高速实现区间通车。

积极推进“三大高速公路新通道”陇南项目，开工建设天成高速，继续做好康宁、余文、两九、天两高速和白龙江碧口至罐子沟航运工程前期工作。实施水利项目 137 项，西和县中部人口密集区及礼县雷王片区供水工程，宕昌县、康县城区饮用水源地水库建成投用，推动陇南市西南部城乡人饮及国家油橄榄基地供水、礼县永固峡水库等项目取得实质性进展。积极争取陇南 750 千伏输变电工程纳入国省规划，开工建设麦晒 330 千伏二回线输变电工程。西和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成投用。新建 5G 基站 500 个、智能充电桩 880 个，建设一批商业储能电站。

高标准保障项目。坚持重大项目专班推进、领导包抓、项目管家、“红黄蓝”预警等机制，加强“六个清单”动态管理。强化项目全生命周期服务，提升项目谋划、储备、争取、调度和服务水平，解决用地、用能、融资等堵点问题，加快前期手续办理，推动项目落地大提速。加强与毗邻地区沟通对接，共同推进跨区域重大项目实施。

（二）加力推进转型升级，在做强优势产业上奋勇争先。坚定不移实施强工业行动，积极推进新型工业化，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着力构建体现陇南特色和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全力延伸产业链条。深化落实链长制，集中优势资源建设 14 条重点产业链，谋划储备产业链项目 300 个、总投资 670 亿元、年投资 117 亿元以上。推进中药材、现代物流、花椒等百亿级产业链向高端延伸，非金属、文旅康养产业链综合产值突破 100 亿元，有色冶金产业链突破 150 亿元，形成配套成链、聚链成群、集群成势的全产业链发展新格局。

巩固提升优势工业。实施市列重点工业项目 50 个、“三化”改造项目 30 个以上，工业固定资产投资达到 85 亿元。促进建筑业发展壮大，搭建建材产销供需平台，产值达到 95 亿元。推动绿色矿业高质量发展，促进省级地勘基金项目落地实施，

“一矿一策”推进 10 家矿山企业复工复产，宝徽锌资源综合利用等 10 个项目建成投产，开工建设紫金矿业黄金冶炼、明珠矿业智能采选等项目，青羊铅锌矿区、洛坝铅锌矿区、大桥金矿区整合工作取得新突破。支持文县重晶石产业资源整合、集约发展。支持徽县、成县建设百亿级优质“陇酒”产区，开工建设金徽酒百亿生态智慧产业园四期技改项目，红川酒业年产 1.2 万吨纯粮原浆白酒生产区建成投产。

加快布局新兴产业。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发展，实施千家万户沐光行动、千乡万村驭风行动试点，“十四五”第二批 80 万千瓦、第三批 50 万千瓦风光电项目并网发电，建成陇南百万千瓦级新能源基地。加快陇南智慧储能装备制造基地、礼县光伏组件智能智造工厂项目建设，新能源装备制造业实现零的突破。论证建设陇南零碳示范园区，提升新能源消纳能力。以数字赋能传统产业为导向，建设一批智慧矿山、数字化车间。抢抓未来产业发展先机，推进陇南市钽基熔盐反应堆商业示范项目前期工作。抢占低空经济产业新赛道，积极培育基于数据要素的新产品、新服务，规划布局低空旅游、商务服务、飞行体验、灾害监测、应急救援等通用航空新业态。

培育扶持“四上”企业。落实扶持激励政策，引导和鼓励各类经营主体做大做强、转型升级，加快工业企业“主辅分离”“产销分离”，培育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20 户、限上批零住餐企业 50 户、规上服务业企业 5 户、产值亿元以上建筑业企业 25 户。

（三）加力推进文旅互促，在发展全域旅游上奋勇争先。坚定不移构建“大景区+全域乡村游”发展格局，促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努力把文化旅游业打造成支柱产业。

坚持景区全域打造。实施文旅康养项目 71 个、总投资 123 亿元。继续打造陇南南部山区乡村振兴茶旅融合休闲产业带、两当乡村振兴全域农旅融合康养示范县、伏家镇乡村振兴示范镇。持续推进天

池、西狭颂、万象、阳坝、嘉陵江峡谷群旅游大景区提档升级，为创建国家5A级景区奠定基础。积极争创康县青龙山国家旅游度假区。支持礼县、西和县持续打造秦汉文化产业带、三国文化产业园、八峰崖等重点景区，争创国家4A级景区1家、国家3A级景区4家以上。

坚持设施全域提升。完善“快进慢游”交通体系，优化旅游景点交通路网，合理配套景区游步道，精心设计游览路线，完善集散中心服务设施，配套建设自驾营地、帐篷营地、游客驿站，积极开发特色文创产品。支持文旅市场服务主体发展，培育国家等级旅游民宿2家、星级旅游饭店2家、旅行社5家，创建省级文旅振兴乡村样板村4个。推进省级旅游休闲街区建设，支持成县争创省级旅游示范县。加强旅游景区数字化、智慧化建设，推动一部手机游陇南，国家4A级以上旅游景区实现在线预约预订服务全覆盖。

坚持业态全域融合。融入“环九寨大旅游圈”，积极开发“三日游三省”“朝九晚武”等特色游，携手毗邻地区共建旅游联盟，策划推出精品旅游线路，打造更多热点爆点，让陇南旅游出圈出彩。做靓乡村旅游品牌，探索现代农业、休闲旅游、田园社区融合发展方式。“白马盛典”建成商演，启动建设“官鹅盛典”，打造一批体现陇南风情的沉浸式演艺节目。全市旅游接待人次、旅游花费分别增长12%、17%以上。

（四）加力推进三农工作，在乡村全面振兴上奋勇争先。坚定不移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

夯实粮食安全根基。严格落实耕地用途管控，依法纠正撂荒承包地、破坏耕地生产能力等行为，稳妥有序推进耕地恢复，守牢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坚持稳面积、增单产两手发力，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年度任务，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352万亩以上。完成储备粮轮换和增储任务。

巩固拓展脱贫成果。落实农村低收入人口分层分类帮扶制度，提升监测时效性和帮扶精准度，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加大产业就业帮扶力度，衔接资金60%以上用于产业发展，脱贫人口务工就业稳定在32万人以上，促进脱贫群众持续增收。加强帮扶资金项目资产一体化管理，完善联农带农机制，壮大村集体经济。强化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全面落实6个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支持政策。深化东西部协作，推动产业、劳务、消费协作和“一县一园”建设取得新成效。用好中央定点帮扶单位资源，深化拓展帮扶领域。

壮大特色山地农业。重点培育“药椒油核畜、菜果菌蜂茶”等特色产业，总产值达到380亿元。落实好《甘肃省油橄榄产业发展规划（2024—2033）》，统筹推进农业特色产业价值链提升，农产品加工率达到60%。实施农机装备补短板行动、设施农业现代化提升行动，主要农作物综合机械化率达到56%，设施蔬菜面积达到9万亩。大力发展特色养殖，新改扩建规模养殖场100家，新增畜禽饲养量92万头（只）。支持徽县建设生猪产业强县，创建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区。引进培育农业龙头企业20家，评定和监测农民专业合作社市级示范社50家、示范家庭农场50家。新培育“甘味”品牌10个，全市绿色、有机、地标和名特优新农产品达到340个，支持两当县开展“全域有机”试点。

加快建设和美乡村。深化运用“千万工程”经验，继续实施“百千万全”工程，申报省级和美乡村20个，创建市县级130个以上，打造乡村建设示范村100个。开展乡村绿化美化行动和村庄清洁行动，扎实推进农村“九改”工程，创建人居环境达标村1000个、和美家庭示范户1万户以上。支持康县建设全域美丽乡村。激励各类人才投身乡村，做好返乡入乡人才服务保障工作。治理高额彩礼、大操大办，弘扬良好乡风民风。

（五）加力推进城乡融合，在激发县域活力上奋勇争先。坚定不移实施强县域行动，走好城乡融

合、区域协调发展之路，以县域突破助力全市突围进位，以县域起跳支撑全市起跑加速。

增强县域经济实力。高标准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城镇化率达到43%。推进要素资源跨区域高效配置，引导各县区非均衡、差异化协同互补发展，武都区地区生产总值突破200亿元、成县力争达到100亿元。支持各县区争创全省进步县、先进县，实现综合评价位次整体前移。

增强城市服务功能。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打造韧性城市。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高质量编制市县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市中心城区风貌专项规划。纵深推进城市体检和城市更新行动，加快橄榄新城、梁园片区、陇南火车站西消防通道建设，分步实施旧城区、东江片区等防洪排涝工程。实施一批燃气、供热、供排水、污水管网等市政设施设备更新项目。持续开展城乡环境卫生整治行动，总结推广成县、康县、两当县城市建设经验，提升城市管理水平。支持武都区积极稳妥实施城中村改造。全市完成老旧小区改造1355户、农房抗震改造2277户，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7991套。

增强园区承载能力。聚力推动各类园区提档升级，支持陇南经济开发区创建省级高新技术开发区，鼓励各县区发展“飞地经济”，启动建设福建产业园，力争产值突破70亿元。加快礼县工业集中区基础建设，西和县、康县工业集中区经济总量分别达到23.8亿元、6.85亿元以上。推进文县新材料产业园二期、陇南祁连山水泥循环经济建材产业园建设。聚焦“百家药企、千户药商、十万药农、百万基地、百亿产值”发展目标，支持宕昌县积极创建国家级现代农业（中药材）产业园。推进武都区国家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建设。徽县蔬菜（食用菌）产业园、两当县中蜂（食用菌）产业园、文县纹党参产业园争创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增强城乡消费活力。落实“两新”政策措施，定期举办房地产交易会，围绕汽车、成品油、家电

建材、餐饮住宿等重点行业开展促销活动。启动建设文县农业智能化特色物流园、富民冷链物流园，加快推进礼县现代物流园二期、康县红盛智慧物流园建设。实施康县、两当县域商业体系建设项目，持续打造一刻钟生活便民圈。拓展“七路助农”新模式，促进电商销售额稳步增长。发展“跨境电商+产业带”模式，运用市场化方式扩大海外仓建设，跨境电商进出口规模持续保持高速增长。

（六）加力推进生态建设，在实现绿色崛起上奋勇争先。坚定不移走生态美、产业兴、百姓富的高质量发展之路，贯彻落实省政府《关于支持陇南市创建“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努力打造美丽甘肃样板示范区、双碳融合先行示范区、绿色崛起特色示范区、生态城乡品质示范区。

推进生态修复治理。严格落实林长制，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实施秦岭西段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修复工程。全域大规模绿化，人工造林2.5万亩、义务植树1000万株，落实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任务。开展重点河道水生态环境修复，协同建设以大熊猫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加强野生动植物和古树名木保护，强化林草有害生物防治，治理修复市区裸沟裸坎，全力维护生态安全。

推进污染防治。深化大气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抓好禁燃控煤和扬尘、汽车尾气、油烟治理，持续改善空气质量。认真落实河湖长制，扎实开展长江流域“十年禁渔”、河湖库“清四乱”专项行动，推进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实施隆兴河、洋汤河、红河等综合治理工程，建成水质自动预警站7个，两当河创建为省级美丽幸福河湖。抓好土壤污染源头管控，强化重金属、固体废物和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从严从实整改中央第三轮环保督察、自然资源督察反馈问题。

推进绿色低碳转型。深入践行“两山”理念，成县、徽县、康县争创全国“两山”实践创新基地。

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促进能耗双控逐步转向碳排放双控。大力发展生态经济，用好生态资源，引导矿山、冶金、建材产业绿色化改造，建设百万吨级绿色砂石骨料生产线。创建国家级、省级绿色工厂3家，绿色矿山5家。积极申报“中国天然氧吧、中国气候宜居城市、避暑旅游目的地、气候好产品”等气候品牌。

推进生态地灾搬迁。精准核查认定搬迁对象，加快建设9个集中安置点，完成搬迁8671户。落实好政策服务保障“12345”工作机制，统筹做好规划建设、拆旧复垦、产业培育、公共服务等工作，多渠道增加搬迁群众收入，确保群众搬得出、稳得住、生活好、有业就、能融入。

（七）加力推进创新开放，在全面深化改革上奋勇争先。坚定不移实施强科技行动，打造高效率科技支撑环境、高品质营商服务环境、高水平对外开放环境。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全面完成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最大限度盘活国有资产，提高市属国有企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占比份额，资产规模突破250亿元。深化农村土地“三权分置”、集体林权制度、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和新一轮财税体制、公共资源交易机制等改革。积极稳妥推进殡葬改革。开展供销社系统“县基一体化”试点，拓展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试点。

深化科技创新支撑。完善多元化科技投入机制，科技进步综合指数提高到50%以上。规范运营茶叶、白酒酿造、油橄榄、花椒、中药材产业创新联合体。继续加强与省内外高校院所、科研机构合作，在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上取得突破。新增省级专精特新企业3户、创新型中小企业16户，培育高新技术企业9户、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19户、科技型中小企业336户。稳步提升全社会研发投入，加强技术合同和技术市场管理，积极培育发展技术经纪（经理）人，技术合同成交额达到30亿元以上。

深化营商环境建设。启动争创一流营商环境三

年行动，统筹推进“八大环境”持续改善。加强数字政府建设，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集成服务和综窗改革，优化办事流程，打造一网通办、一网集成、一网协同的高效政务服务体系。加快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进“水电气暖网”等要素低门槛、低成本、高效率供给。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建立市政府领导接访企业家绿色通道，举办“企业家日”系列活动，不断扶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实施经营主体“五转”工程，不来即享落实惠企政策，全力推动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新登记经营主体增长10%。

深化对外交流开放。坚持深耕南向，持续拓展与重庆、成都、广元、阿坝等地的深度合作，在融入成渝双城经济圈上取得实质性突破。加强与天水、甘南、定西等毗邻市州联动发展，推进设施联通、政策相通、市场互通、产业融通，协同建设陇东南经济带。全力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大格局，拓展合作发展新空间。加强与白俄罗斯格罗德诺市的深度交流，在经贸、产业等领域务实合作。依托西部陆海新通道国际货运班列，积极扩大外贸市场，支持长城果汁、中发药材、千里丝路、兆丰农业等重点企业扩大出口规模，外贸总额增长20%以上。

（八）加力推进普惠共享，在增进民生福祉上奋勇争先。坚定不移兜牢民生底线，把群众的点滴小事当成心头大事，让高质量发展成果更多惠及广大人民群众。

全力推动灾后恢复重建。遵循“分级、分类、分责、分期”的工作原则，推进“7·22”暴洪灾害灾后恢复重建方案、实施方案和“三个清单”任务落实。加快居民住房维修加固、重建进度，尽快让受灾群众住进新居。积极争取整合各类资金，加快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水利防汛、供水、交通等重建项目建设。精细做好受灾群众服务保障，统筹抓好产业发展、防灾减灾等工作。

全力落实就业优先战略。千方百计拓宽就业渠道，促进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

新增城镇就业1.4万人以上，开展职业技能培训3.6万人以上。实施青年就业服务攻坚行动，优化高校毕业生人才引进和回乡就业创业政策。打造陇南优质特色劳务品牌，输转劳动力66万人。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

全力办好人民满意教育。聚焦学有优教，科学编制《教育强市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支持陇南师范学院持续提升办学质量。深入推进新时代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职业教育强基提质行动，加强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创建2所省级示范性幼儿园、4所省级一类幼儿园，推动成县一中、宕昌一中创建省级示范性普通高中。推进全寄宿制学校建设，在武都城区改建1所初中并实现秋季招生，启动新建1所普通高中。实施中小学建设项目200个、学前教育项目50个，新增城镇学位5000个。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逐步推进高中向县城集中、初中向中心乡镇集中、小学向乡镇集中。办好特殊教育，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强化中小学思政课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安全教育，落实好校外寄宿学生“2865”工作法，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深入推进“双减”工作，严控社会事务进校园，切实为基层学校和师生减轻负担。继续实施教师安居工程。

全力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坚持人民健康优先，深化“三医”联动改革，加快市级区域医疗中心、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县域医疗次中心建设。深入推进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强化重点专科和特色科室建设，建成急危重症救治中心4个，打造城市15分钟、农村30分钟医疗服务圈。实施中医药创新传承发展计划，全链条推动中医药高质量发展。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加强妇幼健康服务能力，支持市县妇幼保健机构晋等升级，每千人口托位数达到4.5个。老年友善医疗机构达到85%以上。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抓好健康影响评估制度建设试点工作。加强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继续实施医护

人员安居工程。

全力繁荣公共文化事业。持续开展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推进大堡子山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四角坪遗址等保护项目建设，做好蜀道（甘肃段）沿线文物保护利用。加强传统村落保护传承，增强乡村文化影响力。优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开展送文化下乡、送戏下乡、文化进景区等惠民活动。打造“书香陇南”全民阅读文化品牌。推进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实施长征红色文化重点保护项目，支持宕昌县创建红色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全力备战参加2025年甘肃省青少年锦标赛，办好陇南市第十届运动会，扩大云屏山地挑战赛、青龙山半程马拉松等赛事品牌效应，点亮体育消费经济，让陇南热起来、动起来、火起来。

全力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推进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有效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积极发展银发经济，加快乡镇综合养老中心建设，优化家政、养老、助餐等服务设施布局。健全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落实好低保、临时救助、残疾人“两项补贴”等政策。加强未成年人保护，持续推进结对关爱行动，做好儿童、妇女、老年人、残疾人、困难群体等关心关爱服务。

（九）加力推进创安创稳，在统筹发展安全上奋勇争先。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持续推进主动创安、主动创稳，更好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

坚决筑牢社会治理防线。坚持和发展好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践行“浦江经验”，持续推行民事直说“1234”工作法，加强信访问题源头治理，着力推动矛盾纠纷“一站式”化解，提高信访法治化水平。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加强宗教事务依法治理。提升国防动员能力，完善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做好双拥共建工作，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县）。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红十字会等群团组织开展工作。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强力整治黄赌毒、涉枪涉爆等

重点问题，推进“一村一警”全覆盖，依法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金融诈骗等各类违法犯罪活动。

坚决守住安全发展底线。持续推进安全生产五大体系建设，全面落实森林草原防灭火“8311”机制，加强重点行业领域监管，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组织综合性应急救援演练，强化应急物资前置储备，提高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能力。抓好防汛抗旱、防震减灾、地灾防治、消防安全等工作。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加大执法检查和打击力度，全力保障食品药品安全。

坚决防范化解风险隐患。统筹好地方债务风险化解和稳定发展，进一步落实一揽子化债措施，稳妥有序化解存量债务，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加快融资平台改革转型。深入推进高风险金融机构化险，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2025年，市政府将尽心尽力办好陇南市实验初中改建、村道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口袋公园微型广场和智能充电桩等市政设施建设、农村供水工程净化消毒设施安装、灵活就业人员缴存使用住房公积金、政府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戏曲进乡村、国球进社区·国球进公园、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农村男性前列腺癌早期筛查等10件民生实事。

各位代表！政贵在有行，事成于实。全市政府系统将以更大勇气和决心转变职能、提高效能，树牢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

坚持政治引领，筑牢绝对忠诚之魂。旗帜鲜明讲政治，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党的领导贯穿到政府工作全过程各领域。始终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作为政府工作的统揽，把抓落实、强执行作为政府工作最鲜明的底色，用实际行动诠释对党绝对忠诚。

坚持人民至上，扛牢为民造福之责。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全面落实“四下基层”制度，带

着问题下基层，深入基层发现问题，推动问题在基层解决。始终站稳人民根本立场，以人民利益为先、以群众期盼为念、以民生福祉为重，真心实意为群众办实事，让人民群众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坚持崇法善治，恪守依法行政之职。坚持全过程人民民主，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高质量办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严守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落实合法性审查、政府法律顾问等制度，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维护稳定。深化府院联动，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加强行政执法协调监督，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坚持务实担当，提升服务发展之效。加强政府系统作风建设，持续推进“三抓三促”行动，坚持“四不两直”抓督查、“四不放过”抓整改，持续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勇于打破思维定势和路径依赖，以改革的精神、创新的举措，雷厉风行、敢作善为，推动政府工作质量效能不断提升。

坚持廉洁奉公，永葆清正自律之风。扛牢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重点领域、重要部门、关键岗位廉政风险防控，持续深化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持之以恒学纪、知纪、明纪、守纪。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加强成本控制和预算绩效管理，强化审计监督，严控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真正把钱花在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上。各位代表！关山初度尘未洗，策马扬鞭再奋蹄。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埋头苦干、奋勇争先，为加快建设高质量发展新陇南、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陇南新篇章而努力奋斗！

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摘登）

——2024年12月17日在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陈 静



2024年主要工作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也是市人大常委会守正创新、奋力作为的一年。一年来，常委会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认真履行法定职责，圆满完成市五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为建设中国式现代化幸福美好新陇南作出了积极贡献。

我们强化政治引领，向心而聚。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把稳思想之舵，筑牢忠诚之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

人大工作，在学习贯彻中感悟思想伟力，增强政治自觉，始终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我们强化大局意识，向势而动。**紧紧围绕全市中心大局和重点工作，在监督促进项目建设、招商引资、营商环境、产业发展等方面出实招、做实功、求实效，有力助推市委重大部署落实落地、见行见效。市委主要领导6次对常委会视察、调研报告专门作出批示。

我们强化民主实践，向新而行。努力发展广泛、真实、管用的全过程人民民主。全市各级人大代表融入民事直说“1234”工

作法在全国人大常委会代工委座谈会上作了经验交流。康县推行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宕昌县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分别被评为2024年度丰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甘肃人大实践创新案例、基层立法联系点实践创新案例。**我们强化自身建设，向优而进。**坚持强基固本、争先进位，不断提升工作质效，自身建设再上新台阶。代表学习培训工作、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工作分别在全国人大常委会、省人大常委会相关会议上作了交流发言；“双千行动”调研视察报告被评为全省人大优秀调研报告；全年在省级媒体刊发、会议交流理论文章和经验做法13篇。常委会各项工作得到省人大常委会和市委充分肯定。

一、坚持最高政治原则，把牢把准人大工作正确方向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这个最高政治原则不含糊、不动摇，在党的领导下把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

——持续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坚持“第一议题”制度，不断完善常委会党组集体学习、人大代表履职学习和机关干部日常学习联动机制，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努力做到思想跟进、认识跟进、行动跟进。

——认真执行党的领导各项制度。切实把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具体地、现实地落实到人大工作全过程各环节，做到党的工作重心在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力量就汇聚到哪里。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重要会议、重要立法、重要工作、重大事项及时向市委请示报告。

——坚决贯彻落实市委重大决策部署。紧贴“三城五地”目标定位、“四抓四提”重点举措谋划推进人大工作，做到市委有决策、人大有行动，市委有部署、人大有作为。全年开展代表视察、执法检查、专题调研14项，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12项，有力助推市委决策部署落实见效。

二、把握时代要求，丰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努力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积极探索基层实践创新，从百姓事上开言路，在烟火气里看民主。

——基层人大工作与民事直说有机融合纵深推进。召开全市基层人大工作与民事直说“1234”工作法深度融合推进会，印发了指导意见，评选了优秀实践案例。6580名人大代表成为“民事直说委员会”成员，通过群众说、代表提、集体议、村镇办的民主议事方式，为群众解难题、办实事1.2万余件，其中2100多件带有普遍性的问题转化为代表建议，提交有关方面办理。通过升级提效，民事直说这个全过程人民民主陇南实践的金字招牌底色

更亮、成色更足。

——民意吸纳工作机制不断完善。将基层立法联系点规范化建设作为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抓手，民意入法的工作机制不断健全。新增设的宕昌县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通过构建“联系点+联络站（点）+信息员”工作网络体系，运行线上线下两种模式，让更多的群众“金点子”写进法规。在“众人人事众人商”方面进行积极探索，康县首先推行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通过在项目征集、选定、监督、评价等环节汇聚民意，把民生实事办到群众心坎上。文县26个代表联络站设立群众“心愿墙”，民意“直通车”作用有效发挥。

——代表参与城乡环境治理久久为功。连续三年开展“万名人大代表助推城乡环境卫生整治行动”。今年以来，1.2万多名人大代表发挥主人翁作用，带头参与环境卫生整治，提出意见建议1334件，推进1262个难点问题得到有效解决，代表在环境整治中的责任感、归属感、成就感不断增强。

三、着眼良法善治，有力推进法治陇南建设

认真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法治基本价值追求，让法治成为推动社会进步的重要力量。

——强化宪法法律实施。组织开展国家宪法日活动，规范实施宪法宣誓制度，推动全社会形成尊崇、学习、遵守、维护、运用宪法的良好氛围。开展森林法、科技进步法、噪声污染防治法等执法检查，确保法律法规在本行政区域顺利实施，促进相关方面工作的法治化水平。

——稳步推进立法工作。科学编制2024年立法计划，制定出台《陇南市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条例》《陇南市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条例》，完成《陇南市和美乡村建设条例》一审，完成《陇南市物业管理条例》《陇南市市区南北两山绿化条例》《陇南市古树名木保护条例》《陇南市湿地公园保护条例》立法前期调研论证。地方立法呈现出储备充分、梯次推进、量质双提的特点。

——持续加强备案审查。坚持有件必备、有备

必审、有错必纠，推进信息化平台建设，切实维护法制统一。全年备案审查“一府一委两院”和县人大常委会规范性文件7件。

四、增强监督质效，服务保障全市改革发展稳定大局

坚持监督与支持相结合，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有力、有为、有效服务全市高质量发展。

——监督宏观经济平稳运行。听取审议计划、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听取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健全预算联网监督系统，推进完善全口径审查监督；审议批准新增政府债务额度安排建议，听取审议2023年度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提出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的意见建议。

——助力“四抓四提”重点举措。积极参与招商引资。常委会领导带队赴广元市开展招商引资，签约资金3.1亿元；赴四川、江苏、广东、湖北四省部分民营经济500强企业开展招商考察。助推营商环境优化。听取市中级人民法院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工作报告，并进行满意度测评；对全市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政策落实情况进行专题调研，为营造法治化、市场化营商环境把脉支招。盯实重大项目建设。开展市级层面“千名代表调研视察千项工程行动”，对23个重点建设项目进行调研视察，认真查找分析影响项目落地实施的制约因素，提出建议14条，为项目建设工作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助力特色产业发展。立足陇南自然禀赋，组织开展全市冷水鱼养殖产业、旅游发展工作情况专题调研，为特色产业发展建言献策。

——护航生态文明高地建设。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专项监督，听取审议市政府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专项工作报告、关于湿地保护法执法检查通报问题整改的报告、市人民检察院关于生态检察工作专项报告，助力生态陇南绿色崛起。

——关注民生社会事业发展。对全市中等职业教育工作、“爱心甘肃”建设情况进行专题调研，总结经验，查找短板，提出建议，为民生社会事业发展撑劲使力。

五、严格法定程序，有效行使决定权和任免权

坚持党委决策与人大依法决定相统一、党管干部与人大依法行使任免权相结合，依法履行地方国家权力机关职能。

——紧扣大局决定重大事项。依法作出预决算批准、债券额度安排等方面的决定决议8项，发挥了人大助力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

——依法任免国家机关人员。严格任前了解、供职发言、审议票决、宪法宣誓等工作程序，全年依法任免83人次，实现了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有序更替。

六、强化支持保障，切实发挥代表主体作用

坚持把代表工作作为人大工作的基石，不断创新工作方式，强化服务保障，把尊重代表、服务代表、依靠代表落实到常委会各项工作中。

——完善联系代表机制。认真落实“两联系”制度，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基层代表、代表联系群众实现常态化，人大各项工作更接地气、更得民心。形成了邀请基层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并召开座谈会制度。全年基层市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36人次，带来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对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意见建议30条。

——丰富代表履职方式。强化闭会期间代表活动，组织代表积极参与基层治理和环境卫生整治、常委会视察调研、法院庭审旁听等履职活动200余人次，代表在参与管理地方国家事务中的重要作用得到更好发挥。

——做好代表建议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高质量做好建议提出、督办工作。全年督办市五届人大三次会议以来代表提出的建议166件。听取审议市政府办理情况报告，并对部分工作部门办理工作进行满意度测评。在本次人代会召开前，常委会领导带队分赴各县区，向代表介绍国家

政策和明年省市项目计划，讨论代表建议素材，为代表提出高质量建议打好基础。

七、夯实履职基础，全面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

立足新时代，把握新要求，展现新气象，持续强化“四个机关”建设，着力提升履职能力和水平。

——切实加强政治建设。牢牢把握人大机关的政治属性，坚持以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坚决扛起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三抓三促”行动、“五讲五治”活动，推动常委会及机关党员干部信念过硬、政治过硬、作风过硬。常委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学习17次，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人大代表、机关干部培训240人次。

——不断提升工作效能。坚持抓班子带队伍、强素质重效能、树导向激活力。优化常委会工作部门班子年龄、知识结构，健全机关人才培养使用机制。以提高办文、办会、办事水平为着力点，推进常委会机关规范化建设。丰富机关文化生活，举办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图片展和书画摄影作品展。提升机关老干部、工会、妇联工作水平，机关活力不断增强。

——着力加强协同联动。主动向市人大常委会汇报工作，自觉接受监督指导，配合省人大常委会做好20余项履职活动服务保障。加强与省内外人大系统学习交流，进一步扩大陇南人大工作影响力。强化与“一府一委两院”的工作衔接，确保在市委领导下协调一致开展工作。构建市、县区人大上下协同机制，加强对县区人大工作的指导，开展全市“乡镇人大工作提升年”活动，努力提升全市人大工作整体水平。

各位代表！2024年成绩的取得，是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全体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干部履职尽责、扎实工作的结果，是“一府一委两院”和各级人大密切配合、团结协作的结果，也是全市人民和社会各界充分信任、大力支持的结果。在此，

我代表市人大常委会表示崇高敬意和衷心感谢！

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是：全过程人民民主在基层的实践路径探索还不够深；立法的针对性、特色性有待进一步体现；监督工作的“后半篇文章”仍需做深做实；代表履职的积极性有待进一步激发。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改进。

2025年主要任务

2025年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年，是国家五年规划的承接年，是丰富全过程人民民主地方实践的推进年。市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紧紧围绕“三城五地”目标定位，“四抓四提”重点举措，聚力依法履职，聚合代表力量，丰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陇南实践，稳中求进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陇南实践新篇章提供民主和法治保障。重点做好六个方面的工作。

一、全面提升对党绝对忠诚的政治境界。旗帜鲜明、坚定不移把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好、贯彻好、落实好，自觉以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指引方向，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在学思践悟中不断增强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

二、深入探索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现途径。纵深推进基层人大工作与民事直说“1234”工作法有机融合，以基层“微治理”书写民主“大文章”。加强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完善民情直通、民意入

法、实践评估机制，推动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从“立法中”向“立法前”“立法后”两端延伸。推行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实现“民意所呼”与“民生实事”相贯通。健全公民旁听常委会会议制度，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指导支持县区人大常委会开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创新，适时开展总结交流。

三、持续强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履职担当。聚焦全市发展大局和人民群众所思所盼，突出履职实效，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地方立法，着眼乡村振兴，出台《陇南市和美乡村建设条例》；紧盯民生热点，完成《陇南市物业管理条例》一审；围绕生态文明，完成《陇南市市区南北两山绿化条例》《陇南市古树名木保护条例》一审。促进宪法法律实施，开展国家宪法日系列活动，对循环经济促进法、河道管理条例实施情况进行检查，提高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水平。有效发挥监督职能，依法实施计划、预决算、债务、国有资产、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监督，接续开展“双千行动”，听取全市旅游发展工作情况、环境状况 and 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等专项报告，对全市中小学体育工作、蜂产业发展等进行专题调研。坚持监督与支持有机统一，做好监督“后半篇文章”，推动监督效能转化为发展动能。

四、切实增强落实人大改革任务的历史主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決定涉及地方人大改革主要集中在健全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体系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两个方面。我们将坚持系统谋划、守正创新，以钉钉子精神抓好改革任务落实见效。参照省人大常委会改革任务清单和市委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部署，在完善人民当家作主制度、推进地方立法领域改革方面迈出坚实步伐。

五、不断完善激发代表履职活力的制度机制。制度化加强代表履职管理，制定出台代表履职管理办法，健全代表履职考评机制，增强代表履职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多维度落实落细“两联系”制度，实现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基层代表全覆盖、高频次；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采取有效措施加强代表与

广大人民群众的紧密联系，畅通民意表达渠道，最大限度集中民智，充分反映民意需求，帮助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高效能运行代表“家站”，引导人大代表进“家站”开展履职活动，切实让代表“家站”活起来。常态化开展主题活动，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人大代表在行动”和“万名人大代表助推城乡环境卫生整治行动”两项活动为载体，增强代表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全链条做好代表建议工作，修订代表建议办理办法，健全代表建议提出、交办、办理、督办、反馈、测评的全流程体系，推动代表建议提出和办理“两个高质量”。

六、着力夯实自身建设的基础支撑。按照“四个机关”定位和要求，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持续提高常委会组成人员、机关工作人员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持续加强常委会及机关党的建设、组织建设、作风纪律建设，常态化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强化机关干部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提高综合服务保障能力。密切与县区人大联系，加强工作指导，联动开展工作，聚合协同力量。加快数字人大建设，为人大工作赋能增效。坚决守好人大意识形态阵地，加强人大理论研究和宣传工作，讲好人大故事，传播人大声音。

各位代表！使命如磐，自应不负人民；重任在肩，定当无愧时代。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不断丰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实践特色、时代特色，在市委坚强领导下，担当尽责、奋发有为，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陇南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摘登）

——2024年12月17日在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万建军



2024年工作回顾

一、坚定不移保稳定、护发展，服务大局精准有力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审结涉企案件5798件，执结2465件，到位金额12.83亿元。受理破产案件8件，审结7件。徽县法院审结的大华商贸公司破产清算案实现了办案“三个效果”的有机统一。审结非法经营罪等破坏市场经济秩序案件37件，涉专利、商标等各类知识产权案件105件，营造企业良好发展环境。深入开展“访企业、提建议、优环境、促发展”行动，共联系对接各类企业1200余家，开展法治“体检”共建活动2895次，帮办实事388件，成县法院抛

沙法庭以调解方式妥处涉“青陇”两地企业近千万元合同纠纷，助力东西协作环境持续优化。市中院创新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方式，将会场搬到企业，现场研学，问需解困，为企业健康发展提供精准优质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着力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扎实推进涉金融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工作，全市法院共执结涉金融不良资产案件571件，同比上升22.83%，到位金额3.45亿元，完成年度清收任务的120.46%。武都区法院执行涉金融不良资产案件现金到位1.32亿元，现金

比例达52.93%，得到各方肯定。加大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件执行力度，针对备受社会各界关注的长安公司、靳生忠等17人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市中院抽调两级法院精干力量成立专案组，凝聚多方合力，依法有序推进。积极参与宕昌县计子川农村资金互助社化险工作，清收执行到位率68.95%。在办案的同时，注重行业治理、源头治理，向金融监管部门和个别高风险金融机构发出司法建议19份，推动依法规范经营。

积极助力法治陇南建设。依法审结行政案件310件、行政非诉执行案件575件，支持和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100%，发布行政审判白皮书和典型案例10例，2个案例入选全省法院“行政审判十大典型案例”，助推法治政府建设。召开全市府院联席会议，着力

推进与行政机关的资源整合、力量集合、功能融合、手段聚合，推动实现司法与行政的良性互动。会同市检察院、市司法局、市综治中心联合出台《关于建立诉前化解行政争议机制的实施方案》，推进行政争议诉前化解，全市法院受理行政一审案件同比下降 20%，上诉案件数同比下降 6.7%，调撤率同比提升 24.8%，总体呈“两降一升”的良好态势。

二、始终不渝促公正、树公信，审判职能充分彰显

宽严相济共铸平安陇南。依法审结刑事案件 1264 件 1704 人，其中市中院审结 198 件 221 人。持续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审结涉黑恶案件 3 件 24 人。严惩严重暴力犯罪，审结故意杀人、故意伤害、强奸等案件 201 件 255 人，案件数同比下降 11.8%。严惩危害公共安全犯罪，审结危险驾驶、重大责任事故等案件 311 件 311 人。有力维护公民财产和信息安全，审结涉养老诈骗、非法集资等涉众型犯罪 81 件，涉案金额 1.85 亿元。审结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案件 37 件 42 人，一审公开宣判庆阳市原副市长吴丽华、庆阳市合水县原县委书记解平等重大职务犯罪案件，始终保持惩治腐败犯罪的高压态势。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依法判处缓刑等非监禁刑 581 人，占一审刑事被告人 33.51%，办理减刑、假释案件 118 件 118 人。坚持罪刑法定、证据裁判、疑罪从无，切实尊重和保障人权。

定分止争共建和谐陇南。审结民商事案件 17150 件，其中市中院审结 1430 件。审结婚姻家庭、赡养抚养、相邻纠纷等案件 4378 件，发出人身安全保护令 10 份、家庭教育令 2 份，促进家庭稳定、睦邻友善。审结涉就业、医疗、住房等民生案件 1141 件，增进民生福祉，传递司法温度。加强劳动者权益保障，审结劳动争议、追薪维权案件 1125 件，帮助农民工追回“辛苦钱”9561.2 万元。审结涉未成年人案件 377 件，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发放司法救助款 47.6 万元，为困难当事人减、缓、免诉讼费 175.5 万元。动员广大干警参加“99 公益节”募捐活动，

救助困境妇儿和特困家庭共 50 户，体现司法人文关怀。

集中执行共创诚信陇南。全市法院执结案件 8984 件，执行到位 18.34 亿元，全力兑现胜诉权益。探索创新执源治理新路径，出台《关于加强执源治理的二十条措施》，执行案件受理数同比下降 12.5%。召开全市法院执行工作现场推进会，协调联动，全面提升“1+3+5”执行办案模式应用水平，全市法院执行完毕率、执行到位率同比上升 7.22% 和 9.48%。连续两年组织开展“雷霆出击”集中执行行动，集中攻坚涉金融、涉企、涉民生等重点案件，当前，“雷霆出击·2024”正在按方案按计划有序推进，截至 11 月 30 日，执结案件 2948 件，到位金额 10.73 亿元。成立全市法院执行工作“司法警察应急处突队”，采取凌晨出击、节假日执行等方式，攻坚疑难复杂案件 42 件。在省法院的统一部署下，“陇原风暴执行行动”走进成县、康县开展两次执行行动现场直播，网上围观人数近 1200 万人次，营造了强大的执行声势。强化联合信用惩戒机制，纳入失信名单 2151 人、限制高消费 3205 人、司法拘留 139 人、以拒执罪判处 5 人，让“老赖”“一处失信、处处受限”。

三、竭尽全力优服务、办实事，司法为民务实高效

切实提升诉讼服务水平。深化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全市法院一站式质效评估一直排全省法院前列，市中院在“5、6”两个月连续排名全国中院第一位（7 月以后不再排名），两当县法院一站式质效满意度测评排全省第一位。设置“法律文书集约送达中心”，通过邮政平台线上送达各类法律文书，有效破解“送达难”问题，累计线上送达案件 13041 件 35758 次，送达率同比提高 22%，送达时间平均缩短 20 天。依法加大财产保全适用力度，“以保促调”“以保促执”，全市法院办理保全案件 622 件，控制财产金额 5.68 亿元，助力化解案件 503 件。畅通诉求表达渠道，把“院长接访月”活动同常态化院领导接访制度有效衔接，全市法院

接待来信来访 726 件 689 人，实质性化解 233 件。如，在省法院的提级审理并精心指导下，时间跨度近 20 年的文县刘某某涉诉信访案件依法审结，市中院实质化解了宝鸡市某家具公司（薛某某）信访积案等。

深度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始终坚持强基导向，做优做强人民法庭，全市人民法庭共审执结各类案件 8510 件，占审执结总数 32.5%，以“小法庭”撬动“大治理”。积极创建“枫桥式人民法庭”，宕昌县哈达铺“红色法庭”、康县阳坝“茶园法庭”、西和县仇池“矿业巡回法庭”等一庭一品建设取得较好成效，发挥人民法庭贴近基层、贴近群众的优势，推动法庭职能从“办案为主”向“办案和参与基层治理并重”转变。主动融入民事直说“1234”工作法，全市法院成立诉调对接工作室 57 个，诉前分流调解矛盾纠纷 17359 件，分流率达 71.11%，调解成功 8453 件，调解成功率 48.7%。礼县法院对接辖区综治中心成立特色调解室，效果良好，全市法院受理案件数总体呈稳定态势。

司法引领社会风尚。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通过“三微一端”等新媒体平台发布信息 7000 余条，发布典型案例 131 例，累计转评赞 20 万+。加强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143 名“法治副校长”到中小学举办法治教育课 162 次，累计邀请 500 余名学生走进法院、观摩庭审、体验法律，从小培养法治信仰、法治意识。积极参与驻村帮扶工作，深入农家院落开展政策宣讲、法律咨询，助力乡村治理。加大巡回审判力度，共开展巡回审判 60 场次，努力实现“审理一案，教育一片，治理一方”的办案效果。高度重视法院系统的新闻舆论宣传工作，创新载体、扩大受众面，讲好法院故事，传播法治声音，市中院连续多年被省法院评为全省法院新闻舆论工作先进集体。

四、千方百计谋创新、蓄动能，深化改革稳步推进

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强化院庭长审判监管责任，全面落实院庭长阅核制，充分发挥合议庭、专

业法官会议机制作用，有效发挥审判委员会会议大案、定难案的监管作用，召开审委会 16 次讨论决定重大疑难案件 69 件，讨论制定制度性文件 7 件，做到放权有度、监管有效。以“头雁效应”激发“群雁活力”，院庭长带头办难案、办大案，共办理案件 22144 件，占案件总数的 70.25%。探索创新法院人员分类管理，向社会公开招聘或从部分优秀聘任制书记员中选任法官助理，充实一线办案力量。优化审判资源配置，将知识产权一审案件集中由两当县法院管辖，行政一审案件集中由康县、两当县法院管辖，统一裁判尺度、提高审判质效，发改案件同比分别下降 3.2% 和 2.5%。

持续加强审判管理。充分发挥审判质量管理指标体系“体检表”“风向标”作用，定期召开案件质效分析会，进行数据会商、指标研判，案件质量、效率、效果稳步提升，18 项核心指标均同比趋优向好，有 11 项排位靠前，整体审判质效位居全省法院第三位。强化对县（区）法院监督指导，召开刑事、民商事及执行专业会议，促进法律统一正确实施，一审裁判被改判率、一审裁判被发回率、生效裁判被改判率等负向指标同比均呈下降的良好态势。常态化开展审限预警管控，优化审限监管和案件审批流程，案件平均办理天数同比缩短 26 天。加强对重大敏感案件的监督，全市法院识别监管“四类案件”309 件。连续三年开展“三个清零”专项行动，共清理长期未结案件 272 件，案件积压问题得到有效整治，全市法院长期未结、久押不决案件实现“动态清零”。

科技赋能智慧法院。深化信息技术在审判执行流程的创新应用，建成信创桌面云系统，实现业务数据的立体式防护，确保数据安全、平台安全，为法院“一张网”建设打牢基础。深入推进电子卷宗随案生成和深度应用，电子卷宗同步生成率达到 100%，上诉案件移送时长较去年同期缩短 41.8 天。持续加大“陇南云上共享法庭”推广应用力度，让“云上法庭”进社区、进乡村、进企业、进园区，为群众提供全流程、全天候“网上办、掌上办”服务，

访问量达到 25000 余次，线上咨询法官 460 余次，智慧平台获评全国法院“2023 年度数字法院典型案例”，是甘肃法院唯一获评典型案例。

五、旗帜鲜明讲政治、强信念，队伍活力竞相迸发

坚持政治引领，强根铸魂。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教育干警、指导司法实践，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 22 次，专题交流研讨 13 次，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常态化向市委请示报告法院工作中的重大事项和重要工作，编发 12 期《审判要情》呈送市领导，每季度向县（区）党委定期通报基层法院审判运行情况，为党委政府指导支持法院工作提供参考。紧扣“强党建、树公信、争一流”的工作思路，做实“两融三促四提升”即“234”党建工作机制，召开全市法院党建工作现场推进会，将主题党日、实地观摩和现场会议相结合，学思互鉴推动法院党建工作上水平提效能。

坚持事业为上，人才为要。出台《全市法院队伍建设三年规划》及三个配套性方案，召开人才队伍建设工作推进会，推动领导班子及中层干部持续优化。目前，两级法院班子及中层干部“80 后”占比 41% 和 63.9%，较换届前分别提升了 39.2% 和 20.4%，全日制本科学历和具有法学专业背景人数分别提升 17.7% 和 22.2%，中层以上队伍年龄结构、知识结构、专业结构持续改善，队伍建设取得阶段性重要进展，经验做法得到市委和省法院的充分肯定，省法院将该经验做法印发全省各级法院学习借鉴。实施“双向岗位交流能力提升工程”，推动两级法院年轻干警“纵向、横向”岗位交流，加快优秀年轻干警的成长周期，快速提升干警的专业素养和司法办案能力。

坚持正风肃纪，从严管理。始终坚持从严管党治院，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深入推进“三抓三

促”“铸忠诚警魂”等活动，引导广大干警学纪、知纪、明纪、守纪。针对省法院政治督察和司法巡查反馈问题，结合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在全市法院开展纪律作风大整顿、“如我在诉”大体验等司法作风集中整治工作“六大行动”，共处理违规违纪干警 49 人，严肃审判纪律、提升管理水平、改进司法作风。严格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全市法院“有报告”填报 9896 条，每百人填报率排全省法院前列。

六、锲而不舍促公开、转作风，自觉接受监督改进工作

主动接受人大、政协监督。树牢人大意识，全市法院向同级人大常委会报告专项工作 23 次，今年 10 月，市中院专题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高度重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关注案件的办理，并予以切实回应。用心做好代表委员联络工作，走访联络代表委员 104 人次，办理、答复人大代表意见建议 26 条、政协委员工作建议 4 条，邀请代表委员旁听庭审、见证执行、参观交流等活动 46 次，市中院代表委员联络工作一直走在全省法院前列。

依法接受监察检察监督。自觉接受监察机关监察监督，支持派驻纪检监察组依法履职。支持配合检察机关履行监督职责，全市法院邀请检察长列席审判委员会 39 次，研究案件 50 件，审结检察机关抗诉案件 5 件，办理检察建议 46 条。针对重大案件办理召开会商研判会议，着力建立常态化法检会商机制，共同维护司法公正，开启顺畅沟通、协同履职新篇章。

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常态化开展“公众开放日”活动，社会各界人士 1500 余人次走进法院、了解法院、监督法院。全市 9 个基层法院完成人民陪审员换届选任工作，389 名陪审员参审案件 1340 件，一审普通程序案件陪审率 73.51%。召开新闻发布会，及时通报社会关注度高的重要工作和重点案件，深入践行“阳光司法”。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全市法院工作的发展进步，根本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是市委坚强领导、上级法院精心指导的结果，是市人大有力监督、市政府大力支持和市政协民主监督的结果，是社会各界关心、支持、帮助的结果，是全市法院广大干警上下一心、拼搏奋进的结果，特别是各位代表、委员对法院工作给予了有力监督和宝贵支持。在此，我谨代表全市法院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我们在总结工作的同时，也清醒地认识到，全市法院工作还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发挥职能服务大局的水平还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全市法院工作进展还不够平衡；三是司法办案能力还需持续提升，个别案件仍存在质效不佳等情形；四是司法作风仍需进一步改善，个别历史遗留案件化解难度较大；五是基层基础建设还有欠账等。对此，我们将采取有力措施，争取各方支持，努力加以解决。

2025 年重点工作

2025 年，全市法院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委部署要求，聚焦主责主业，坚持能动履职，做深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夯基础、强能力、抓落实，提质效、创品牌、树形象，奋力开创全市法院工作新局面，为加快建设高质量发展新陇南提供更加坚强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主要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聚焦政治建设，明方向、铸忠诚。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常态化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认真贯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把党的绝对领导贯穿到法院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更加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及各方面监督，加强和改进法院工作。

二是聚焦主动创稳，防风险、护稳定。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紧盯婚姻家庭、劳务报酬、经济债

务等重点案件，及时掌握、精准识别、科学研判、实质消除可能存在的风险隐患，努力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紧紧围绕“五个新陇南”目标定位，在优化营商环境、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等重点工作上发挥职能、积极作为，切实做到“善于从政治上看，精于从法治上办”。

三是聚焦主责主业，强管理、提质效。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工作主线，精准把握质效指标体系“体检表”“指挥棒”功能定位，用好数据分析研判会商机制，强化条线指导，固强补弱，努力实现案件办理质效齐升。不断加强对审判权的监督制约，健全完善院长阅核、审判流程管理、类案裁判指导、案件评查等为一体的科学化审判管理体系，确保执法司法公正高效。

四是聚焦司法为民，守初心、践宗旨。坚持人民至上，依法妥善审理涉民生案件，切实维护民事主体合法权益。巩固拓展打击拒执犯罪暨“雷霆出击·2024”集中执行行动成果，持续攻坚涉不良资产清收、涉民生等案件，维护司法权威。充分发挥“陇南云上共享法庭”智慧平台作用，着力构建“数据互通、资源共享、分层递进、智能解纷”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新模式。

五是聚焦队伍建设，固根本、谋长远。始终坚持严实标准，靠实主体责任，从严教育管理队伍。按照全市法院人才队伍建设“一规划三方案”目标任务、方法举措，配优班子、建强队伍、提升能力，不断强化对年轻干部的选育管用，常态化开展岗位练兵、业务培训、技能比武，努力打造信念坚定、业务精湛、作风优良的过硬法院铁军，以高素质法院干部队伍助推审判工作高质量发展。

各位代表，新征程催人奋进，新使命奋勇争先。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忠诚履职、锐意进取、真抓实干，在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陇南实践新篇章中作出陇南法院新的更大贡献！

陇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摘登）

——2024年12月17日在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陇南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周 元



犯罪，依法严惩诈骗、盗窃等多发性侵财犯罪，批捕各类犯罪嫌疑人493人、起诉1542人。对34年前刘某故意杀人案、23年前苏某龙、赵某润故意杀人案，层报最高检依法核准追诉，让正义虽久必至、虽远必达。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起诉吴某辉、王某强等恶势力犯罪13人，确保除恶务尽。主动参与金融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工作，出台《办理违法发放贷款罪案件办案指引》，起诉违法发放贷款、骗取贷款犯罪11人，挽回损失202万元。突出惩治电信网络诈骗及关联犯罪，起诉269人，

坚决铲除群众深恶痛绝的“毒瘤”。

扎实推进矛盾化解促进社会和谐。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把化解矛盾贯穿检察工作全过程各环节，办理刑事申诉案件32件，通过公开听证、监督纠正等方式推动矛盾化解。市检察院对孙某杰不服相对不起诉决定申诉案，充分听取当事人意见，依法纠错作出法定不起诉决定，让无罪者免于受冤。用心用情做好民事监督中的矛盾化解，向当事人讲清法理、讲透情理，促成息诉罢访57件。市检察院圆满化解了邓某林与许某军、黎某德长达7年的劳务侵权纠纷，让当事人既解“法结”，又解“心结”。深化落实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妥善处理群众信访921件。康县院被省委政法委评为“全省新时代‘枫桥式’基层单位”。

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助推良法善治。强化轻罪治

2024年，全市检察机关在市委和上级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主动融入全市发展大局，实施“十大检察护航项目”，严格依法履职，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成效。一年来，全市检察机关办理各类案件4716件，生态检察、未成年人犯罪治理、法治化营商环境投诉监督等多项工作得到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肯定批示或在全省作经验交流，9个案例入选全国、全省典型案例，1名个人受到省部级以上表彰奖励。

一、强化政治担当，全力守护高水平安全

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严厉打击故意杀人、强奸等严重暴力

理，认罪认罚从宽适用率 90% 以上，对犯罪情节较轻、主观恶性不大的不批捕 119 人、不起诉 517 人，对被不起诉人移送行政执法机关处罚 209 人，减少社会对抗、促进内生稳定。强化社会治理，提出社会治理检察建议 49 件，推动社保基金违规领取、公民个人信息泄露、金融风险防范不力等问题解决，法律监督效果从一案办理拓展到一域治理。文县院针对个体户违规销售汽油、柴油问题，向县应急管理局发出检察建议，促进解决行业性治理漏洞。共促法治建设，深化“府检联动”，建立健全法律监督与行政执法监督协作机制，在生态环保、交通执法、市场监管等领域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双向”衔接，协同推进法治陇南建设。

二、围绕中心大局，全力服务高质量发展

持续完善法治化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体系。倾力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中心”特色品牌，与市营商环境建设局联合印发《关于共同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实施意见》，建立线索投诉举报系统、办理反馈体系和评价监督机制，努力让市场主体“只进一扇门”就解决投诉问题。共接收投诉事项 38 件，案件化办理 29 件。工作成效在省级“营商环境新闻发布会”上向媒体介绍。以便捷暖商为重点，建立“联链检察官”制度，市检察院 13 名检察官对接全市 13 条重点产业链，召开检察官与企业代表见面问需会，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走访企业 234 家，帮助解决困难问题 21 个。

扎实开展检察护企专项行动。认真落实最高检开展“检察护企”专项行动部署要求，出台《服务保障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十条举措》，工作经验在全省“检察护企”推进会上作交流发言。依法平等保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监督清理涉企刑事“挂案”7 件、撤案 21 件，起诉涉企涉产权犯罪 90 人。办理涉企民事、行政监督案件 25 件，通过抗诉、制发检察建议等监督纠正 18 件，促进司法公正。会同市法院成功调处陕西省宝鸡市某家具公司与陇南某酒店买卖合同纠纷，让当事人息诉服判。发挥公益诉讼

检察职能，办理涉企公益诉讼案件 37 件，引导企业规范经营。

助力构建绿水青山的生态环境。积极服务陇南“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在全省率先创新建立“生态检察官制度”，与公安、生态环境、水务、林草等 8 个部门建立协作机制 9 项，推出《生态检察专报》，向市委、市政府及时报送发现的问题，高位推动生态环保责任落实。加强跨区域司法协作，与陕西、四川毗邻地区建立大熊猫国家公园、“三江一水”流域生态环境保护等协作机制 7 项，构建共建共治共享新格局。全市 25 名生态检察官起诉破坏环境资源犯罪 81 人，办理公益诉讼案件 159 件。开展矿山和涉砂专项巡查行动，办理相关案件 60 件。市检察院办理的督促宕昌县政府履行环境保护监管职责案被省检察院评为典型案例。“生态检察官制度”经验做法被省委办公厅《甘肃信息》和《法治日报》刊发，并被《甘肃卫视》等媒体多次报道。

三、坚持人民至上，全力保障高品质民生

以“如我在诉”之心办好群众身边“小案”。聚焦劳有所得，支持农民工起诉 46 件，追回“血汗钱”100 余万元，让农民工忧“薪”得解。宕昌县院办理的许某等 18 人追索劳动报酬案被省检察院评为典型案例。聚焦弱有所护，起诉侵害老年人、残疾人等合法权益犯罪 42 人，向 25 名生活困难的刑事被害人发放救助金 41.7 万元，让特殊群体有困得助。西和县院办理的周某艺、周某文国家司法救助案入选最高检“为民办实事典型案例”。

以“同为父母”之心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坚持教育为主、惩罚为辅，对涉罪未成年人起诉 79 人，不起诉和附条件不起诉 38 人。牵头建立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联盟，积极推动未成年人专门矫治教育学校建设，研发应用“橄榄护未”智慧平台，打造未成年人保护品牌矩阵，促进“六大保护”融通发力，起诉侵害未成年人犯罪 71 人，犯罪记录封存 121 人，开展心理疏导 42 人次，司法救助 10 人，举办送法进校园活动 121 场次。工作经验被《法治日报》《民

主与法制周刊》报道。

以“感同身受”之心回应群众关切期盼。纵深推进“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及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聚焦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民事“执行难”问题，配合市法院开展“陇原风暴”执行行动，同步开展“打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行为”专项法律监督活动，监督公安机关严厉打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犯罪，监督法院公正高效开展民事执行，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聚焦人民群众高度关注的食品药品安全问题，开展食用农产品“治违禁、控药残、促提升”专项行动，起诉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犯罪20人，公益诉讼立案36件，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四、恪守宪法定位，全力推进高质效办案

刑事检察向“更优”方向努力。持续打造刑事“大控方”工作体系特色品牌，与市公安局制发《落实刑事“大控方”工作体系的若干意见》，在武都、文县、宕昌、礼县召开现场推进会，选派检察官进驻公安侦查中心，第一时间介入案件侦查和案情研判，每周推送《工作周报》反馈问题，推动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实质化运行，监督立案18件、撤案95件，纠正漏捕、漏诉74人。强化刑事审判监督，提出抗诉6件，法院改判、发回重审4件。加强刑事执行检察监督，对全市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全覆盖巡回检察，纠正刑事执行活动违法40件，审查减刑、暂予监外执行案件124件，监督收监执行53人，防止“纸面服刑”。

民事检察向“更准”方向发力。贯彻精准监督理念，审查民事生效裁判监督案件100件，对认为确有错误的提出抗诉2件、提出再审检察建议23件，法院采纳率92%。持续开展“违法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网络司法拍卖”专项监督活动，针对执行中存在的未穷尽财产调查措施、违法拍卖变卖等问题，提出检察建议55件，法院全部采纳并整改。深化虚假诉讼专项监督，围绕民间借贷、金融贷款、住房公积金等领域摸排线索80件，调查核实提出监督意见7件，法院采纳率100%。

行政检察向“更实”方向聚力。办理各类行政监督案件429件，同比上升134%。加强行政诉讼监督，受理行政裁判监督案件11件，提出再审检察建议1件，法院裁定再审1件；跟进监督提出检察建议5件，采纳4件。监督纠正行政审判和执行活动违法26件。加强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对食品药品、道路交通、枪支管理等领域存在的违法履职、怠于履职行为，提出检察建议53件，促进行政机关规范履职、依法行政。

公益诉讼检察向“更深”方向蓄力。牢记“公共利益代表”神圣职责，立案331件。重在诉前解决公益损害问题，发出诉前检察建议262件，整改回复率98.5%，对不予整改的提起行政公益诉讼4件，法院判决支持率100%。强化专项带动，开展“国财国土”“高标准农田建设”“茶叶产业链”等专项监督活动，办理相关案件115件。加强公共安全、文化遗产保护等其他法定新领域案件办理，立案216件，以检察之力保护公益作用更加凸显。

职务犯罪检察向“更严”方向合力。深化“监检”协作配合，提前介入调查14件，起诉监委移送职务犯罪20人。持续打造陇南检察侦查品牌，组建司法工作人员职务犯罪特侦组，开展查办酒驾案件司法腐败侦查专项行动，依法对康县公安局原党委委员、四级高级警长任某以涉嫌徇私枉法、滥用职权、玩忽职守罪立案侦查并审查起诉，以高质效履职服务反腐败工作大局。

五、狠抓自身建设，全力锻造高素能队伍

凝心铸魂筑牢根本。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和“铸忠诚警魂”活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领检察干警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自觉向市委请示报告重大事项15件次。打造检察文化会客厅和融媒体中心，高质量刊印《陇南检察》季刊，强化检察宣传工作，管好守牢检察机关意识形态主阵地。

严管厚爱砥砺作风。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

神，深入开展“三抓三促”行动，狠抓“一腔热血铸忠诚、一心为民践宗旨、一身本领善担当、一马当先争一流、一尘不染重勤廉”作风效能建设，制定《落实司法责任制和廉政风险防控管理手册》，锻造忠诚干净担当检察队伍。坚持以人为本，营造“爱院如家、爱岗如晴、爱警如亲”工作氛围，增强检察干警的获得感、幸福感。

固本强基提升素能。坚持强基导向，一体抓好业务管理、案件管理、质量管理，编写《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系列指引》，修订《案件质效“三色管理”规定》，夯实高质量发展基层基础。强化检察理论研究，完成省检察院立项课题4项，撰写理论文章36篇，多篇文章在《法治日报》《中国检察官》等省级以上刊物发表。突出基本能力建设，举办“陇检大讲堂”，开展检警同堂培训、检律辩论赛、检察业务竞赛，培训干警1300余人次。

选贤任能激发干劲。在市委和省检察院的大力支持下，积极履行干部协管职责，把敢于担当、善于作为、实绩突出的年轻干部选拔推荐到领导岗位，推荐基层院检察长2名，调整县（区）院班子副职12名。优化队伍专业素质结构，完成市检察院干部选拔任用、全市三级、四级高级检察官等级晋升33名。注重对90后干部的培养，建好梯队，确保检察事业后继有人。

2025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也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收官之年。全市检察机关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落实中央决策、省委部署、市委要求和上级检察院工作安排，深化落实“政治为先、发展为要、业务为本、队伍为基”工作总基调，加快推进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建设“五个新陇南”贡献更多检察力量。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淬炼忠诚之魂，以更高站位强化政治统领。持续强化理论武装，学思践悟习近平法治思想，巩

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面加强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推进政治建设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

二是彰显法治之力，以更强担当服务保障发展。自觉将检察工作融入党委政府中心工作中谋划部署，建立健全服务保障“五个新陇南”建设制度机制，深化落实“十大检察护航项目”，做实做优“法治化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中心”“生态检察官制度”“橄榄护未”等品牌，更好服务保障陇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三是永葆为民之心，以更深情怀践行人民至上。牢记小案之中有大政治、大民生，持续深化“检察护企”“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做实群众信访、司法救助、未成年人保护等工作，止于至善办好事关群众利益的每一个案件。打造法治为民服务品牌，努力让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更加充实。

四是深耕立业之本，以更大格局强化法律监督。坚持“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持续完善刑事“大控方”工作体系，高标准建设法律监督信息情报指挥中心，抓实“三个管理”，推动“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以改革精神、创新办法加快推进检察工作现代化。

五是筑牢队伍之基，以更严标准加强自身建设。对标新时代检察履职更高要求，注重实战、实用、实效导向，坚持学练赛一体、传帮带结合，着力打造一支高素质专业化检察队伍。坚持全面从严管党治检，完善廉政风险防控体系，一体推进从严管理监督和激励担当作为。加强基层基础建设，打造培育出名院名品名家，持续锻造忠诚干净担当陇南检察铁军。

陇南
人大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第1号)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9日选举：

李宏武为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

李逢春、文元旦为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

崔珍康为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秘书长。

王建强、王新宏、田晓斌、李艾婷（女）、李忠林、张玮、周华（女）、侯爱国、黄顺为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委员按姓名笔划为序排列）。

现予公告。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主席团

2024年12月19日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第2号)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9日选举：

杨恭为陇南市监察委员会主任。

现予公告。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主席团

2024年12月19日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陇南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4年12月19日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刘永革市长代表市人民政府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人民政府2024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5年工作总体要求、目标任务和重点部署，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认为，2024年，市人民政府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建设“三城五地”，深化落实“四抓四提”重点举措，接续推进“十大行动”重点工作，在项目建设质效、产业发展能级、乡村振兴成色、县域经济实力、生态环境质量、招商引资成效、创新发展活力、人民生活品质、安全发展能力等九个方面实现了新提升，经济运行稳中向好、进中提质，圆满完成市五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交出了一份人民满意的成绩单。

会议指出，2025年是“十四五”收官、“十五五”布局之年，也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关键之年。市人民政府要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锚定“三城五地”目标定位，落实“四抓四提”重点举措，打特色牌、走创新路，在扩大有效投资、做强优势产业、发展全域旅游、乡村全面振兴、激发县域活力、实现绿色崛起、全面深化改革、增进民生福祉、统筹发展安全上奋勇争先，加快建设“产业兴旺、创新开放、协调发展、绿色生态、和谐幸福”新陇南。

会议号召，全市各族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坚定信心、埋头苦干，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陇南新篇章。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陇南市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5 年国民经济 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

（2024 年 12 月 19 日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陇南市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及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
同意市五届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陇南市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 2024 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的决议

（2024 年 12 月 19 日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 2024 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5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和 2025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草案，同意市五届人大财政经济
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 2024 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
算草案的报告》，批准 2025 年市级财政预算。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4年12月19日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陈静副主任受市五届人大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人大常委会2024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5年主要任务，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2025年市人大常委会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在市委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三城五地”目标定位，“四抓四提”重点举措，聚力依法履职，聚合代表力量，深化拓展全过程人民民主陇南人大实践，稳中求进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陇南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4年12月19日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万建军所作的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年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5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中级人民法院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对人民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聚焦审判执行主责主业，能动司法，主动创稳，深化司法领域改革，加强自身建设，持续推进全市法院工作重点突破、全面提升、高质量发展，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陇南新篇章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陇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4年12月19日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周元所作的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人民检察院2024年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5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人民检察院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聚焦法律监督职能，深化司法领域改革，加强自身建设，持续推动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陇南新篇章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召开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的决定

（2024年10月29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决定，于2024年12月上旬在武都召开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会期3天半。会议的建议议程是：一、审议陇南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二、审查和批准陇南市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批准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三、审查和批准陇南市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2025年市级财政预算；四、审议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五、审议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六、审议陇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七、选举和表决事项；八、其他。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公民旁听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名额的决定

（2024年10月29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决定：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旁听人员名额为10名，九县区、陇南军分区10个选举单位各1名。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接受刘诚辞去陇南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职务的请求的决定

（2024年10月29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免办法》的相关规定，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决定：接受刘诚辞去陇南市人民政府副市长职务的请求，并报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备案。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接受李宏武辞去陇南市监察委员会 主任职务的请求的决定

（2024年10月29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规定，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决定：接受李宏武辞去陇南市监察委员会主任职务，并报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备案。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杨恭为陇南市监察委员会代理主任的决定

（2024年10月29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免办法》的规定，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决定：杨恭为陇南市监察委员会代理主任。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 2024 年市级财政预算 调整议案的决议

（2024年12月12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听取了陇南市财政局局长贾永文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2024年市级财政预算调整情况的报告》，审查了2024年市级财政预算调整议案，同意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的审查结果的报告。会议决定，批准2024年市级财政预算调整议案。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陇南市 2024 年新增专项债券 额度安排建议的决议

（2024 年 12 月 12 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听取了陇南市财政局局长贾永文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 2024 年新增专项债券额度安排建议的说明》，审查了市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 2024 年新增专项债券额度安排建议的议案》。会议决定，批准陇南市 2024 年新增专项债券额度安排建议。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陇南市 2024 年新增一般债券额度 安排及部分结余债券额度调整建议的决议

（2024 年 12 月 12 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听取了陇南市财政局局长贾永文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 2024 年新增一般债券额度安排及部分结余债券额度调整建议的说明》，审查了市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 2024 年新增一般债券额度安排及部分结余债券额度调整建议的议案》。会议决定，批准陇南市 2024 年新增一般债券额度安排及部分结余债券额度调整建议。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全市政府债务结存限额调整及安排偿还 债务有关情况建议的决议

（2024年12月12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听取了陇南市财政局局长贾永文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全市政府债务结存限额调整及安排偿还债务有关情况建议的说明》，审查了市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全市政府债务结存限额调整及安排偿还债务有关情况建议的议案》。会议决定，批准全市政府债务结存限额调整及安排偿还债务有关情况建议。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接受高天佑等人辞去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和专门委员会职务的请求的决定

（2024年12月12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决定：接受高天佑辞去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教科文卫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田晓琴辞去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曹勇辞去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李廷俊辞去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社会建设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陈荣辞去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并报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备案。田晓琴所任的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终止。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名单

（2024年10月29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任命：

杨恭为陇南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命名单

（2024年10月29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决定任命：

汪精海为陇南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郝爱龙为陇南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名单

（2024年10月29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任命：

牟青为陇南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何娴为陇南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免名单

（2024年12月12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

决定任命：

王辉为陇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决定免去：

郝爱龙的陇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职务。

“高产代表” 潘利凯



自当选为县人大代表以来，他经常深入群众，心中装着群众，凡事想着群众，多次走访调研，倾听群众呼声，收集群众诉求，积极建言献策，竭力为选民和群众鼓与呼，全力解决群众生产生活方面遇到的急难愁盼。他就是甘肃省礼县十八届人大代表潘利凯。

通组公路“通民心”

2021年10月，潘利凯走访白关镇松坪村选民庞启时了解到，松坪村新庄组有38户128人、老庄组有28户96人，这2个组至今还是崎岖不平的土路，晴天尘土飞扬，群众出行一身土；雨天泥泞不堪，群众出门两腿泥，给66户群众生产生活带来了诸多不便，成为多年来山里群众的“心头事”。

2021年11月，礼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潘利凯领衔提出了《关于硬化白关镇松坪村松坪组至新庄组、老庄组公路的建议》。在他的积极争取下，这条建议被列为议案办理。2022年5月动工建设，不到3个月时间，一条长3.5公里的高标准水泥路环绕在新庄组和老庄组之间，

由此，“烂泥路”变成了“水泥路”，实现了“组组通”。

2022年12月，潘利凯在白关镇分水村走访选民杜银满时得知，分水村的水崖、山庄、杜坪3个组分散居住着49户群众，这里海拔2200多米，高山峻岭，悬崖峭壁，与沙金乡牛尾关隔河对峙，因此又名“分水岭”，还是地质灾害易发多发地带，多年来一直未修通公路，外面的东西运不进来，里面的东西运不出去，被称作“断头路”，群众赶集购买生产生活资料要翻山越岭走陡峭的“羊肠小道”，晴通雨阻，运输物资只能依靠“人背畜驮”。“上山擦额头、下山腿发抖”“上山双手扶膝盖、下山侧着身子向前迈”是这里的群众对“出行难”的生动描述。他看到该情况后，心急如焚，夜不能寐，将该村实际情况详细地记录在履职日记上，积累了一点履职经验的他，翘首以盼县人代会的召开。2023年2月，礼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终于召开，他领衔提出了《关于新修白关镇分水村水崖、山庄、杜坪通组公路的建议》。

人代会闭幕后的第三天，潘利凯亲自带领工程技术人员深入现场实地勘察，设计施工路线，制定施工方案，组建工作专班。施工过程中，克服了滑坡、塌方、落石等重重困难，经过3个月艰辛付出，终于修通了“断头路”，打通了阻碍群众出行的“最后一公里”，一条长4.3公里的高质量硬化路蜿蜒于分水岭的崇山峻岭之间，如同一条巨龙蜿蜒盘旋，呼应着大自然的壮丽和雄伟，让人感受到无限的力量和神奇。“天堑”变“通途”，昔日的“羊肠小道”变成了“康庄大道”，从此，群众将这条路亲

切地称为“幸福路”“民心路”。

“有事情找潘代表”

松坪村和分水村的“组组通”，让群众看到了“人大代表为人民”的作用和力量，群众对潘利凯既感激又信任。他的履职事迹一传十、十传百，于是“有事情找潘代表”成了群众的习惯意识。

白关镇朱家、红崖、架箭、李坝、苟山、老院、太塘、汶地、油付9个村的群众纷纷找到潘利凯，请求他为群众代言，给村文化广场安装健身器材。他一边给上门群众倒茶，一边细心记录，当晚就将群众盼望安装健身器材的需求草拟了一份报告，第二天打印后，一大早驱车赶往县城找到了相关部门负责人，详细汇报了9村群众对健身器材的热切期盼，并请求想办法帮助解决。他一心一意履职尽责、为民办实事的决心和诚心，深深感动了相关负责人，于是爽快答应全部解决。

不到半年时间，朱家、红崖、架箭等9个村的文化广场都安装了各种健身器材，一到晚上，村民伴随着美妙的乐曲，迈着青春的舞步，扭着柔软的腰身，尽情地翩翩起舞……

潘利凯在白关镇水晶村走访时，群众普遍反映，蚕豆的病虫害较多，既影响蚕豆的产量和品质，又影响农民种植蚕豆的积极性。经常和农民打交道的潘利凯，得知情况后，心里不是一种滋味，他心想，防治蚕豆病虫害，“防”大于“治”，采取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方法，首先从改良品种入手，更换新品种，然后掌握栽培技术要领，进行科学种植；最后根据病虫类型分类精准用药。在礼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他领衔提出了《关于水晶村蚕豆品种改良项目的建议》，建议提出后，立即引起县政府和有关部门的高度关注和重视。县农业农村局向县政府提交了《礼县三年倍增行动蚕豆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立即获得了县政府批复。县农业农村局向水晶村发放了临蚕7号新品种9000

公斤，种子还辐射到水晶周边的好几个村组，建设蚕豆良种繁育基地300亩，同时，在生长关键季节，县上派农技人员深入田间地头进行讲解、示范和指导，为蚕豆高产优质栽培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为淫羊藿撑起“保护伞”

潘利凯在白关镇老院村走访选民时了解到，当地高寒阴湿，土壤肥沃，非常适宜野生淫羊藿的生长，这里的淫羊藿有效成份含量高（药用价值高），品质上乘，价格公道，每年都有大量客商前来收购，市场需求量大，销售领域广。但由于多年来过度采挖，且采挖量一年比一年大，如此下去，淫羊藿野生资源面临日趋枯竭的危机。他看在眼里，急在心上，时刻为淫羊藿产业的持续发展而担忧。在礼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他领衔提出了《关于白关镇野生淫羊藿基地保护项目的建议》，被列为议案办理。

如今，白关镇已采取得力措施，将淫羊藿适生区全部用铁丝网圈起来，设立保护标识和警示标志，安排护林员常态化巡查看守，实行封闭式管护，有效保护了优质淫羊藿森林面积1000多亩。建成了淫羊藿的种质资源抚育及种子繁育基地100多亩，促进了境内淫羊藿抚育保护、人工繁育和示范推广，探索出了一种新型种植模式，为野生淫羊藿撑起了“保护伞”。

潘利凯还助推了其他中药材产业的高质量发展。党参、当归、黄芪、冬花、牛蒡子等中药材是白关的主导产业，针对白关地域偏远，信息相对闭塞，多数药农没有接受过中药材专业技术培训，没有真正掌握栽培实用技术要领。在礼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他领衔提出了《关于对白关镇中药材种植技术进行培训的建议》，同样引起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列为议案办理。不到2个月时间，中药材种植户参加了县上统一组织的中药材绿色标准化实用技术培训班，经过5天理论学习、现场指

导和外地观摩，所有种植户全面掌握了中药材优质丰产栽培技能，为中药材产业提质增效和群众增收致富注入了“新活力”，增添了“新动力”。

马不停蹄的“高产代表”

潘利凯为民履职代言马不停蹄，所到之处都会去走访调查了解群众的所思、所愿、所盼。2021年5月，他到油付村走访选民时得知，邓家河油付段河道内多年来沉积着大量的淤泥和石块，河床逐年抬高，已经超过了村道路面，遇到暴雨时，村道上洪水横流，甚至直接翻入油付村沿河居民家中，群众提心吊胆，夜不能寐，严重威胁着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还有3处用涵管简易铺设成的过水路面，早已被泥沙堵塞和深埋，真可谓“过水路面无路、过水路面过河难”，群众若遇急事，需要翻山越岭，绕道跋涉。对此，潘利凯想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所急，解群众之所难，在闭会期间提出了《关于对白关镇邓家河流域油付段清理河道淤泥及修建板桥的建议》，建议提出后，他立即向县直相关部门和单位进行汇报，积极争取项目，一次争取不来，二次接着争取，二次争取不到，三次接续争取……锲而不舍，金石可镂，功夫不负有心人。最后，他大胆的找到了县政府主要领导，向领导详细汇报了汛期群众面临的各种困难和危险，他一心一意为民办实事的言行深深感动了领导，主要领导慷慨表态以特事特办的方式尽快办理此事，并对他用心用情用力为民履职尽责兴办实事的行为大加赞赏和表扬。于是组织“精兵强将”，一边清理河道淤泥，一边修建板桥。不到1个月时间，疏通了油付段5000米河道，3处过水路面改建成了3座板桥。从此，汛期来临，沿河群众夜间能够在家“高枕无忧”了，彻底解决了油付、马崖、冉坝、排楞等村850多户3650多群众的“过河难”“行路难”问题。憨厚朴实的群众个个喜笑颜开，眉开眼笑，将这3座板桥分别称为“感恩桥”“连心桥”“惠民桥”。

潘利凯深知白关村群众特别喜爱秦腔和娱乐活动，每年春节期间和4月份都有传统文化演出习俗，但因没有固定舞台，群众只能随意搭建简易帐篷表演节目，既影响村容村貌，又存在着一定的安全隐患，群众非常渴望修建一个乡村大舞台。对此，在礼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他领衔提出了《关于新建白关镇白关村乡村舞台的建议》；在礼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上，他领衔提出了《关于对白关镇太塘村河道清理淤泥的建议》《关于增加太塘村环境卫生设施的建议》；在礼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上，他领衔提出了《关于对白关镇冉坝村至陈山、周山组7.8公里村道进行硬化的建议》……这些建议全部被一一列为议案办理。

据了解，潘利凯是县十八届人代会期间提出建议最多的代表，同时也是所提建议被大会列为议案最多的代表。所以被其他代表戏称为“高产代表”。三年来，他累计走访选民和群众300多次，向选民和群众征求意见和建议170条，经过汇总整理归纳后，向县人代会提交高质量的建议42件，多数被列为议案办理。他倾听群众呼声、勇于为民代言的事迹和精神，得到各级领导的高度肯定和赞扬，受到选民和群众的一致好评和交口称赞！由于他情系群众，履职尽责，善于代言，多次提出多条有温度、有深度、有厚度的建议，所以在县人代会期间，被代表推举为议案审查委员会委员。

“当人大代表就要经常深入基层、深入选民、深入田间地头，和选民打成一片，心贴心、心连心，心心相印，倾听他们的诉求和期望，收集民情民意，全力为选民和群众代言，切实为老百姓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潘利凯信心十足的表示，“今后，我将一如既往地做好代表履职工作，多听群众心声，为民发声代言，提出更多有价值、有热度、接地气的建议。”

作者：礼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赵田生

谭仲峰：为乡村全面振兴贡献力量

他从一位地地道道的农民逐步成长为高级农民农艺师、作为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全力奋斗在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最前线。具有较高的政治觉悟，能够做到政治信仰不变、政治立场不移、政治方向不偏。自觉抵制不良倾向，注意用群众代表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自觉维护人大代表的形象，思想进步，具有牢固的为人民服务宗旨意识，为“三农”服务的立场和决心。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贯穿于工作和生活的始终，关心群众疾苦，倾听群众呼声，善于用辩证唯物主义观点分析和解决现实问题，并能经常深入农村一线调查研究，理论和实践相结合，使得思想和行动有机统一起来，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抱团发展产业不断改革创新

他在产业发展中，始终坚持“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总体思路，不断创新发展机制、突出联农带农、融合发展。深入推进产业联合基地建设，目前已在全县范围内建成产业联合基地4处，每处基地可带动周边120余人务工。通过示范引导、技术指导带动当地发展中药材、食用菌及特色加工产业，把中药材初加工产业链前移，建在村组一级，为更多的农户提供便利和就业的机会，实现产业的大联合。

2021年，在中药材产业持续增收稳定发展的基础上，在企业基地分批实验种植羊肚菌，通过引进陕西、甘南、陇南等不同区域菌种实验种植，为今后推广羊肚菌产业积累技术经验，通过产业结构的调整，不断增强抗市场风险能力。2023年羊肚菌喜获丰收，经市农科所现场测产，平均亩产1500多斤，创陇南羊肚菌种植新高。羊肚菌采收

结束后，大棚进行中药材桔梗的育苗，通过大棚育苗，可提高桔梗出苗率、成活率，缩短生长周期，同时直接为种植户提供优质高产的桔梗种苗。

通过产业联合发展的模式，以种子优惠、赊欠、按比分成等方式（分成比例高达50%），同时积极与谭河乡12个行政村签订中药材种植合作协议，既提起了农户发展种植中药材的信心，又为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打下了原料保障，同时为乡村振兴注入产业推动的活力。

发展农业产业人大代表先行

在2024年春意盎然的四月中旬，随着羊肚菌收获季节的顺利结束，谭仲峰代表迅速展现出其敏锐的洞察力和高效的行动力。他深知土地资源的高效利用对于地方经济发展的重要性，因此，他即刻组织团队外出，精心挑选并引进了适合当地环境的木耳菌棒。回到家乡后，他亲自督导，带领团队争分夺秒地将木耳菌棒安置妥当，不仅实现了土地资源的无缝衔接，更为当地留守的妇女和老人创造了额外的收入来源，有效提升了他们的生活品质。这一系列举措，不仅体现了谭仲峰作为人大代表对地方产业发展的深思熟虑与积极推动，也彰显了他作为企业管理者的责任与担当，为乡村振兴战略的深入实施树立了典范。

密切联系群众帮助困难家庭

作为一名省市县三级人大代表，谭仲峰矢志不渝地履行着他的职责，紧密联系群众，积极帮助那些处于困境中的家庭。在2024年的端午节前夕，身为甘肃鑫园农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总经理以及成县

鑫园中药材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的理事长的他，带领着企业党支部和妇联的负责人，深入到谭河乡开展了充满爱心的关爱活动。

在这次活动中，他们特别关注那些经济条件较为困难的家庭，以及那些在乡村留守的儿童。他们为19户经济困难的家庭和8位留守儿童送上了温馨的节日问候，同时也传递了企业的关怀之情。为了帮助这些家庭度过一个更加温馨的节日，他们还特别准备了价值超过12000元的生活必需品，包括食品、日用品以及其他生活必需的物资，确保这些家庭能够感受到社会的温暖和关爱。

这一行动充分体现了谭仲峰代表作为一名人大代表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他不仅在企业经营中取得了显著成绩，更是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做出了积极的表率。通过这样的关爱活动，他不仅帮助了那些需要帮助的家庭，也进一步拉近了人大代表与群众之间的距离，增强了人民群众对人大代表的信任和支持。

宣讲党的政策做好承上启下

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于2024年盛夏的7月15日至18日在北京庄重召开。作为人民的代言人，人大代表承载着传达党的声音、推动政策落地的重任。会议闭幕后，谭仲峰代表迅速行动起来，他精心筹备了三次宣讲活动，分别面向谭河乡石榴村村委会的领导班子、甘肃鑫园农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所有员工，以及成县鑫园中药材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全体社员。

在石榴村村委会，谭仲峰代表以深入浅出的方式，向村委会的领导班子成员阐述了会议的核心精神和重要决策。他强调了乡村振兴的紧迫性和重要性，并详细讲解了如何利用政策优势，促进乡村经济发展，提升村民生活水平。

紧接着，谭仲峰代表来到甘肃鑫园农业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员工面对面交流。他分享了会议中关于农业现代化、科技创新等方面的政策导向，鼓励员工们积极投身农业现代化建设，为公司的长远

发展贡献力量。

最后，在成县鑫园中药材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谭仲峰代表与社员们围坐一堂，共同探讨中药材产业的发展前景。他详细解读了会议中关于支持中药材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鼓励社员们抓住机遇，提升种植技术，扩大生产规模，共同推动中药材产业的繁荣发展。

通过这三次宣讲活动，谭仲峰代表成功地将二十届三中全会的精神和决策传递给了基层群众和企业员工。他的行动不仅加深了基层群众对党的政策的理解和认同，也为推动地方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提供了有力支持。

提升企业规模带动群众致富

为了进一步拓展企业的生产规模，提升企业的整体生产能力，同时秉持着“打响甘味品牌，做好陇南味道”的理念，2024年在成县店村镇尹家寨村投资了超过1700万元，用于新建一座现代化厂区。这一举措不仅将建设一座集电商运营中心、办公区、生活区等多功能于一体的综合办公楼，还将建设一座集生产加工、包装仓储为一体的两层生产车间。项目的顺利落成将极大地促进成县特色农产品附加值的提升，有助于更好地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进一步推动现有产业链的升级。升级后的生产流程将更加高效，自动化程度也将显著提高，从而大幅提高生产速度。

新厂区的建设不仅将为当地群众提供更多的就业岗位，还将有助于农民群众的持续增收和致富。通过这一项目的实施，可以有效带动周边地区的经济发展，促进就业，提高农民的生活水平。此外，新厂区的建设还将进一步提升企业的市场竞争力，为消费者提供更多优质的产品，从而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总之，这一项目的实施将为成县乃至整个陇南地区的经济发展注入新的活力，为实现乡村振兴战略目标做出积极贡献。



来源：甘肃人大网

隆重的大会 永久的回忆



一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部分工作人员合影

从基层普选到全国人代会

我于1953年8月考入北京公安学校（现为北京警察学院）成为公安学校第八期学员。1953年10月，新中国成立后的首次基层普选拉开帷幕。北京市委决定，公安学校第八期全体学员和部分干部共五百多人参加全市基层普选工作。我被分配到丰台区长辛店镇普选委员会第一组工作。在历经了宣传选举法、审查选民资格、酝酿候选人、投票选举等程序后，选区内全体选民选出了他们自己的代表。1954年7月，我们即将从北京公安学校毕业之际，恰逢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即将召开，急需增加会务工作人员。时任公安部八局局长政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副局长的孟台亮同志负责从公安系统抽调一批人员参与大会会务工作。经过层层选拔，包括我在内的20位学员就被借调到

了中南海参加大会服务工作。得知这个消息，我非常激动，既参与了基层代表的选举工作，又要参加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的服务工作我感到自己太幸运了。

培训与演练

为圆满完成会议服务工作，会议组织者对我们进行了短暂的培训。首先是政治思想教育。让大家充分认识此次大会的重要性，以及会务工作与安全保障工作的密切关系。虽然我们做的都是一些平凡的事务性工作，但要与党和国家领导人、各界知名人士、外国贵宾以及人大代表直接接触，我们所肩负的责任重大，职责光荣。其次是保密、组织纪律、文明礼貌教育。要求我们不主动与领导人搭话、握手、照相；不知道的事不许问，知道的不许说；不得向家人、亲友谈及工作中的所见所闻等等。随后，在老同志的带领下，我们开始熟悉各种岗位的工作情况，并以高昂的热情、十足的干劲，投入到为大会服务的准备工作中。

为保证大会顺利进行，会前我们还就安全保障工作进行了演练。由时任政务院秘书长习仲勋、副秘书长齐燕铭等具体指挥，周恩来、林伯渠、杨尚昆等首长也亲临现场指导。我们认真检查各通道的地毯接缝是否平整，会议座椅是否稳固。老同志还教我们怎样搀扶年老体弱的代表和民主人士出入会场和上下主席台。何香凝、齐白石等行动不便的老人需要由工作人员抬着参加大会，对此，周总理考虑细致入微，特别强调要万无一失，让工作人员先

用躺椅试抬，觉得不安全，提出加一条安全带，但又不美观，最后决定从医院借些轮椅，由工作人员推着他们参加大会的各项活动总理才满意。

隆重的盛会 勤俭地举办

1954年9月15日一大早，我们拿着会务组签发的带有国徽的工作证，怀着无比激动的心情，奔赴各自的工作岗位。各族代表身着盛装、满脸笑容步入会场，毛主席、刘少奇、周恩来、朱德等党和国家领导人来到会场时，代表们全体起立，以热烈掌声欢迎他们的到来。友好国家的元首赫鲁晓夫、布尔加宁、胡志明、金日成、霍查等，也亲临大会祝贺。大会开幕后，毛泽东致开幕词，刘少奇作宪法草案报告，周恩来作政府工作报告……经过全体代表讨论，大会一致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部宪法，第一部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第一部法院、检察院组织法等法律，并选出了国家和人大领导人，决定周恩来为国务院总理。会场气氛十分热烈，掌声一次次响彻在怀仁堂，传遍新中国，传向全世界。我们公安学校的20位学员亲眼见证了这一伟大的时刻。

大会隆重，但不失俭朴。会议场所没有多余的装饰，代表备用的轮椅借自医院，代表们误餐时，只提供普通饼干和茶水。照相的架子是木工先用木板钉成分体台阶型的木框，再由工作人员组装成阶梯型的照相架供全体代表合影使用。为了安全稳妥，所用木板都很厚重，抬起来非常沉，我们手上都勒出了紫沟。虽然辛苦，但我们很欣慰，因为合影不仅定格了1000多名各族代表庄重又喜悦的表情，更定格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中国的确立，也定格了我们工作人员为大会作出的贡献。

9月28日大会胜利闭幕，我们也圆满地完成了会议的各项服务工作并受到领导的一致好评。如今，北京警察学院已将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全体工作人员的合影、工作证，以及丰台

长辛店镇普选委员会第一组投票时的合影，作为校史资料收藏和展出。

简短经历 受用终身

会期虽然只有十几天，但给我的正能量受用终身。这段经历我开阔了视野，增长了知识，初步了解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目睹了人民代表如何行使国家权力，见证了第一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诞生。尤其是党和国家领导人那种全心全意人民服务的精神和艰苦朴素的工作作风，感动着我，激励着我，成为我一生做人做事的榜样。大会工作中的实践，使我进一步认识到安全保卫工作不只是站岗、放哨，根据工作需要也可以有不同形式、不同身份，履行不同职责，这为我以后从事安保工作打下了基础。

大会结束后，使我意想不到的是，我和王燕平、李克明、李振刚四位学员被正式调入中央警卫局，会务组的工作证换成了中南海警卫局的工作证。从此，我们穿梭在颐年堂、勤政殿、居仁堂、怀仁堂等场所，为毛主席、党中央常委、政治局、书记处等各种会议和外宾来访、递交国书等外事活动服务。这是大会给我们带来的幸运，如果没有这段经历我们不可能走上那么光荣又重要的岗位。因此，我对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有着特殊的感激之情。

陈爽

作者为北京市丰台区政协退休干部——牛秀琴

诗圣杜甫在西和境内的行走路线和诗作

袁智慧



杜甫（712-770）字子美，自号少陵野老，祖籍襄阳（在今湖北省），生于巩县（今河南省巩义西南）。唐代著名的现实主义诗人，后世尊称为“诗圣”，他的诗歌被称为“诗史”。唐肃宗时任过“左拾遗”，又称“杜拾遗”。流寓成都后担任过检校工部员外郎，故又称“杜工部”。他与诗仙李白并称为“李杜”或“大李杜”，是中国诗歌史上的“双子星座”。

公元759年夏末秋初，唐代大诗人杜甫从陕西关中西行，翻越陇山来到秦州（治今天水市）。在秦州生活了两三个月，到了冬天，由于衣食住问题得不到解决，又南下经祁山道（今礼县、西和）到达同谷县（治今成县）。同谷一月，正是寒冬季节，迫于生计，诗人又不得不离开同谷县去成都。这就是杜甫在陇右的大致行踪。杜甫本人在陇右约半年时间，留下了117首诗作，其中一部分为“纪行诗”，专门记述他的行走路线。

一千多年来，杜甫在陇右的行踪与诗作涉及的

一些地名一直得不到确切的解释，清代仇兆鳌《杜诗详注》对陇右诗作中涉及的地名多以“无考”或“不祥”了之。1979年开始，山东大学教授萧涤非先生带领团队沿着杜甫行走的路线考察，遗憾的是他到天水后，从麻沿河（316国道）直接到达成县，缺失了祁山道的考察。1983年开始，兰州大学林家英教授带领摄制组从天水到西和，再到成县、徽县和两当拍摄杜甫行踪专题片。上世纪八十年代初期，天水师专中文系教授李济阻、王德全、刘秉臣等首次把杜甫陇右诗编订在一起作注和解析，于1985年3月，由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成为《杜甫陇右诗注析》一书，这是研究杜甫陇右诗的“开山之作”。此后，天水杜甫研究会在桐树苞先生和聂大受教授等领导下，持续考察和研究杜甫在陇右的行踪与诗作，取得了丰硕成果^①；天水师范学院教授刘雁翔先生也对杜甫陇右诗有专门的研究，其著作有《杜甫秦州诗别解》《陇月向人圆》等；陇南地方文史专家高天佑先生编著出版了《杜甫陇蜀纪行诗注析》一书，2002年4月，由甘肃民族出版社出版；徽县吕兴才等编著《杜甫与徽县》一书，1994年3月，由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陇南师专蒲向明教授主编的《唐代文学与陇南文学研究》一书。

多年来，学者们对杜甫在陇右的行踪和诗作进行了深入探讨，大多数问题，取得了一致的观点，但也存在着一些至今难以弄清的问题。笔者在此主要对杜甫从秦州到同谷（成县）的路线再作梳理，抛砖引玉，与大家共同探讨，不妥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一、杜甫从秦州赴西和路线和诗作

公元 759 年农历十月，杜甫在秦州遇到生计问题，想寻找一块地方建一座小茅屋定居，最终没办到。冬天到来之后，他“无食问乐土，无衣思南州”（见杜甫《发秦州》诗）。这里的“南州”就是指秦州南面的“成州”。天水师范学院教授刘雁翔先生“南州，指成州，此地在秦州之南，故《杜甫秦州诗别解》说：“南州，指成州，此地在秦州之南，故以‘南州’称之。”唐代“成州”设立于唐武德元年（公元 618 年），治地在上禄县建安城，即今西和县城北西峪坪。它的管辖范围，先是上禄、长道、沔水三县，不久沔水划归宕州，又把废康州的同谷县划入成州。公元 742 年，成州改名同谷郡。公元 758 年，同谷郡又改为成州。公元 759 年杜甫来到这里时，这里是成州。不管是成州，还是同谷郡，它的治地都在今西和县城北建安城。杜甫《发秦州》诗中写道：“汉源十月交，天气凉如秋。草木末黄落，天气凉如秋。”诗中的“汉源”，即“汉源县”，属成州。据于邵《汉源县令厅壁记》记载，乾元元年（758 年）上禄县更名汉源县。这里也泛指成州所在的西汉水上游地区。（4）杜甫从秦州得知成州一带比秦州温暖一些，又有“充肠多薯蕷，崖蜜亦易求。”他想着立即离开秦州南下，去成州。于是“中宵驱车去，饮马寒塘流。磊落星月高，苍茫云雾浮。”（见《发秦州》诗）从这里看出，杜甫是在半夜三更出发的，天气已经有点冷，天空还有月亮，大地雾濛濛的。杜甫一行走过了“赤谷”（今天水西南城郊）、铁堂峡（今天水市西南）、“盐井”（今礼县盐官镇），然后进入今西和县境内。此前这一段，杜甫心情复杂：反复哀叹。他诗中几次写道：“大哉乾坤内，吾道长悠悠。”（见杜甫《铁堂峡》诗）“常恐死道路，永为高人嗤。”（见杜甫《赤谷》诗）“飘蓬逾三年，回首肝肺热。”（见杜甫《铁堂峡》诗）

杜甫进入西和地界后，第一首纪行诗是《寒峡》行迈日悄悄，山谷势多端。

云门转绝岸，积阻霾天寒。
寒峡不可度，我实衣裳单。
况当仲冬交，溯沿增波澜。

野人寻烟语，行子傍水餐。

此生免荷殳，未敢辞路难。

寒峡，就是今长道镇南十多里的祁家峡。寒峡，本名“塞峡”北魏酈道元《水经注》记载：“建安水（指漾水河）又东北，经塞峡。元嘉十九年，宋太祖遣龙骧将军裴方明伐杨难当。难当将妻子北奔，安西参军鲁尚期追出塞峡，即是峡矣。……其水出峡西北流，注汉水。清代顾祖禹《读史方輿纪要》载：“塞峡在（西和）县西北。宋元嘉十九年，裴方明败仇池，杨难当别将鲁尚期逐北至塞峡，即此。”杜甫来到塞峡时，由于天气特别冷，他的诗中把“塞峡”写成了“寒峡”，是具有文学意味，或许是故意而为，不一定是真实地名。杜甫在寒时，已是“仲冬”时节，衣裳也非常单薄，觉得天气非常寒冷。“野人寻烟语，行子傍水餐。”杜甫一家人在寒峡靠着河水随便吃点，这时候，当地有个村民（古代把老百姓称为“野人”）看到杜甫生火冒烟也前来凑着取暖、聊天。在这样的情况下，杜甫感慨良多。“此生免荷殳，未敢辞路难”，这两句意思是在这样战乱的形势下他身为仕宦出身的人，能够免服兵役，就很不错了，还哪里敢怨恨旅途的艰难呢？

杜甫在西和境内的第二首纪行诗是《法镜寺》。

身危适他州，勉强终劳苦。
神伤山行深，愁破崖寺古。
婵娟碧鲜净，萧瑟寒篠聚。
回回山根水，冉冉松上雨。
泄云蒙清晨，初日翳复吐。
朱甍半光炯，户牖粲可数。
拄策忘前期，出萝已亭午。
冥冥子规叫，微径不复取。

法镜寺，位于西和县北石堡镇。乾隆版《西和县志》（邱大英、任尚蕙著）记载：“法镜寺，县北三十里石堡镇西山上，崇祯三年建。民国朱绣梓《西和县志》也载：“法镜寺，在县北三十里石堡西山上。”李济阻先生《杜甫陇右诗注析》一书注解“法镜寺”时，还引用了黄英先生《法镜寺考》一文（原载甘肃《社会科学》1984 年第 4 期）。黄英先生文章说：“法

镜寺是一座颇具规模的石窟寺，约创建于北朝初期，遗址在今甘肃西和县三十里石堡公社西山（俗名五台山）上。”从以上三种记述来看，法镜寺指今石堡西山上的法镜寺寺庙，这座寺庙创建于明代崇祯三年。现在寺内还保存着三块清代石碑，其中康熙年两块，雍正年一块，大多字迹已经模糊。但黄英先生已指出，法镜寺是一处石窟寺，始建于北朝时期。其实，法镜寺有两种情况，一是始建于南北朝时期的法镜寺石窟，二是指创建于明崇祯三年的法镜寺寺庙，前者位于山麓，濒临漾水河，后者位于山顶上，是寺庙，不是石窟。杜甫所写应该是位于山脚的石窟。从现在石堡镇法镜寺石窟遗存看，该石窟不在山顶，而是位于山脚，分两部分，北崖和南崖。陇南师范学院副教授王百岁先生对法镜寺石窟有专门记述和研究。从山上寺庙中遗存的石碑看，法镜寺又名法禁寺，杜甫诗中写为“法镜寺”，同名异写；从杜甫诗的描述看，唐代法镜寺石窟规模不小，杜甫进入其中，游览石窟造像，不知不觉已经到了“亭午”（即正午）。

杜甫从法镜寺向南，沿漾水河逆行，途经今西和县城所在地，当时这里为成州治地，又有上禄县（758年改为汉源县），杜甫这次纯属私人行旅，又没有熟人，可能就没有与官方联系，急于赶路，下一首纪行诗直接写《青阳峡》：

塞外苦厌山，南行道弥恶。
冈峦相经亘，云水气参错。
林迴映角来，天窄壁面削。
溪西五里石，奋怒向我落。
仰看日车侧，俯恐坤轴弱。
魑魅啸有风，霜霰浩漠漠。
昨忆逾陇坂，高秋视吴岳。
东笑莲花卑，北知崆峒薄。
超然侔壮观，已谓殷寥廓。
突兀犹趁人，及兹叹冥莫。

青阳峡，位于今西和县东南十里镇境内。乾隆版《西和县志》记载：“青羊峡离城五十里。”民

国朱绣《西和县志》记载：“青阳峡，在县南五十里，半山石穴中有巨石，其形如羊，一名‘青羊峡’。杜工部有《青羊峡》诗。”乾隆版《西和县志》中还记载了“青阳寺”：“县南五十里，今圯，铁钟一尚存，载隆庆三年铸。”青阳峡，不仅有寺庙，由于地形险要，过去还是一个古道关隘，称“青阳隘”。据《大清一统志》记载：“青阳峡隘，在西和县南与阶州成县接界，又县境石堡城、盐官镇等旧城皆有秦州营兵防守。”乾隆版《甘肃通志》卷十《关梁》也载“青阳峡隘，在县东南五十里。”光绪版《甘肃新通志》又载：“青羊峡，在县南五十里，上有石穴，远望其形如圭。唐杜甫《青阳峡》诗……。”

关于“青阳峡”和“青羊峡”，两部《西和县志》中有不同写法，也有不同说法。天水师范学院教育刘雁翔教授说：“‘青阳’是古名，而‘青羊’应是‘青阳’因同音而讹的误写。”唐代杜甫诗中写作“青阳”，而清代康熙、乾隆两版县志均作“青阳”。但《大清一统志》和乾隆版《甘肃通志》记载“青阳峡隘时，均写作“青阳”。民国朱绣梓《西和县志》中把“青阳”和“青羊”综合起来了。杜甫《青阳峡》诗，描写“青阳峡”的险要地形，“冈峦相经亘”“天窄壁面削”“溪西五里石”“奋怒向我落”。正因为地形险峻，后来在此设立“关隘”，称为“青阳峡隘”。杜甫留纪行诗，以标明行走路线。沿途选择重点山水或古迹吟咏，如“寒峡”“法镜寺”。西和县城以北漾水河谷没有岔道，走过县城之后，南北方向就有三条道路：一条是石峡河谷，一条是卢河至六巷河谷，还有一条是洛河谷。在此，杜甫经过了哪一条河谷前行，一首《青阳峡》诗，就明确标出他的行走路线，就是沿着石峡河谷前行。以上这段线路不存在争议。

二、杜甫从西和赴成县路线和诗作

关于杜甫从西和到成县的路线，多年来，普遍认为从西和县石峡镇向南到成县的纸坊镇府城村，认为府城为杜甫诗作《龙门镇》的所在地。但是这种说法，存在一个矛盾的地方，杜甫到了府城，按照纪行诗，下一个地方就是“积草岭”和“泥功山”

这样路线上不顺畅，再者杜诗纪行诗的顺序也出现问题。面对这种情况，上世纪八、九十年代，原西和县志办主任杜万鼎先生编纂《西和县志》时提出了新观点，否定了“龙门镇为府城”的说法，经考证认为西和县石峡镇坛土关村为杜甫诗中的“龙门镇”。这样以来，对杜甫从西和到成县的路线产生了动摇。然而遗憾的是杜万鼎先生对杜甫行走的路线也没有提出新的观点。下面是杜甫《龙门镇》诗：

细泉兼轻冰，沮洳栈道湿。
不辞辛苦行，迫此短景急。
石门雪云隘，古镇峰峦集。
旌竿暮惨澹，风水白刃涩。
胡马屯成皋，防虞此何及？
嗟尔远成人，山寒夜中泣。

要探讨杜甫由西和赴成县的路线，“龙门镇”的位置问题是一个关键问题。提出“龙门镇”为“府城”观点的，最早是清代乾隆六年出版的《成县新志》。李济阻先生《杜甫陇右诗注析》一书在注解“龙门镇”地名时引用了《成县新志》的记载：

龙门镇，在县西七十里，杜工部诗“石门云雾隘，古镇峰峦集”即此，后改府城集。

李济阻《杜甫陇右诗注析》一书还引用了清《一统志》的记载：“龙门镇在巩昌府成县东。”李济阻《杜甫陇右诗注析》一书又写道：“《一统志》把方向弄错了，《成县新志》所载是对的，龙门镇现名府城，距今甘肃省西和县一百一十里，按此方位，《龙门镇》诗应在《石龛》诗后。”李先生著作在此既肯定了《成县新志》的记述，又对杜诗编排顺序产生疑问。

笔者查阅乾隆版《西和县志》（邱大英、任尚惠著）在卷四“拾遗”中记述：“龙门镇，今改名府城，杜甫诗见上。”

近些年，兰州市委党校教授、西和籍文史专家张希仁先生退休以后一直致力于陇南地方文史研究，他沿着杜甫行走的路线多次实地考察，连续发表多篇考证文章。关于“龙门镇”，张希仁认为是现在西和县石峡镇，他一同否定了“府城”和“坛土关”

的说法。笔者几次陪同张希仁先生考察，也拜读了张教授的研究文章，一方面认同张教授龙门镇即今石峡镇的观点，同时，我们俩重新找到了杜甫由西和进入成县的路线：在石峡镇下街向东，穿过湫山沟到六巷街（今六巷乡），再从六巷乡花桥村进入成县境内。

关于这条线路，有以下几条证据：

首先，这条路是唐代的一条便捷官道，石峡镇境内的坛土关村有唐代开元年间修路的摩崖石刻，名为《新路颂》，记录了当时修路的过程。以此可知，“坛土关”地名应为“坦途关”，即道路平坦的意思。从秦州南下，到坦土关，杜甫所走的这条路，名为“祁山道”，是古代陇蜀古道的一部分。

其次，公元762年，吐蕃东扩，侵占陇右，当时成州南迁从西和县北西峪坪临时迁到成县泥功山。由此说明当时从西和向成县的官道就是由此行进的。清代吴鹏翱《武阶备志》中说“泥功山在（成）县西北，……高山群峰，唐宋以前为天水、仇池孔道。”

多部志书记载，唐初设成州，辖上禄、长道、沔水三县，治地在上禄县建安城，即今西和县城北西峪坪。紧接着，水县划归宕州，又将废康州的同谷县划入成州。杜甫由秦州南下，到同谷县的道路，完全在当时成州所辖三县的范围之内。由北向南先进入长道县，沿着漾水河谷，再到上禄县（已改为汉源镇）再向南到同谷县（治今成县）。杜甫来到陇右时，成州治地还有上禄县（已改为汉源县，治今西和县城北）建安城（今西峪坪）：杜甫途径成州治地时，没有留下诗作。杜甫走过之后，过了四年，即公元762年，吐蕃向东扩张，侵占了陇右大片地方。当时，陇右兵力抽调到中原平定安史之战，造成陇右空虚，吐蕃趁机侵占。宋代欧阳修、宋祁等编著的《新唐书》卷四十记载：

成州同谷郡：下，本汉阳郡，治上禄。天宝元年更名，宝应元年没吐蕃。贞元五年，于同谷之西境泥功山权置行州。咸通七年复置，治宝井堡，后徙治同谷。

由于吐蕃入侵，当时成州治地上禄县就废弃，汉源县也废弃好像同谷县还保存着。《新唐书》记载：“上禄，……没蕃后废。……汉源，……没蕃后废。”到贞元五年（公元 789 年），在同谷县西面的泥功山上临时设置成州，称为“行成州”，管理这一片地方。从吐蕃入侵到贞元五年的二十多年间，唐王朝忙于与吐蕃兵作战，一时没顾上恢复行政建置，只限于军队作战。等到地方收复，才临时选择了地形较为险要，易守难攻的泥功山恢复成州建置。泥功山，位于今成县西部二郎乡境内，与西和县东部六巷乡邻接。

据宋代乐史《太平寰宇记》记载：

“至德之后，为吐蕃侵扰，百姓流散，诸郡并废为镇。成通十三年，人户渐复，却置成州并县。”

第三，今西和县东南六巷乡进入成县界有个村庄名为“花桥村”。这个地方早在清代初期就有，说明这个地名历史也较长清乾隆版《西和县志》（邱大英、任尚惠等著）中记载：“（西和县）东至花桥子八十里成县界。”笔者实地考察发现，从西和

县“花桥村”向东有古道进入成县境内，途径“牛心山”（即“泥功山”），可通成县县城。这在唐代应该是一条便捷的通道

第四，“积草岭”地名。杜甫陇右诗中的《积草岭》，其地名“积草岭”争议最大。李济阻先生《杜甫陇右诗注析》注释：

“诗题下原注：同谷界。”按照杜甫行走路线，从西和向东南行走，“同谷界”应该在西和东南与成县西部交界地带，也即两县交界地带。李先生注中说：“按杜甫所注，应在龙门镇至同谷之间。”但具体是哪座山，李教授也没具体肯定，他又说：“方志记载亦无具体所在，具体地点待考。”李教授《注析》一书中还引用了《通志》中说：“（积草）岭在旧天水至同谷之间。”李教授对这个“旧天水”加了按：“‘今甘肃天水县天水镇。’这里李教授所说天水县天水镇，是上世纪八十年代的政区，对应今天的政区应该就是天水市秦州区西南的天水镇。《通志》

的解释范围有点大，不好确定“积草岭”的具体位置。

《中国地名大辞典》解释：“积草山在甘肃徽县北四十里，与成县接界。”这一注释离得更远，方向也错了。李教授书中也否定了这一解释。如果按照杜甫从西和县六巷乡花桥村向东去成县，就符合“同谷界”的原注。

连峰积长阴，白日递隐见。

飐飐林响交，惨惨石状变。

山分积草岭，路异明水县。

旅泊吾道穷，衰年岁时倦，

卜居尚百里，休驾投诸彦。

邑有佳主人，情如已会面。

来书语绝妙，远客惊深眷。

食蕨不愿余，茅茨眼中见。

现在六巷东与成县之间的山，应该就是“积草岭”。关于这一点，还有一个旁证。今西和县六巷乡北面的卢河镇有一个村庄名为“草关村”。这个“草关村”应该是“草官”的同音异写。比如礼县“盐官”就有不同写法，有的写成了“盐关”。“草关（官）”地名与“积草岭”联系起来，反映了一个事实，那就是唐朝时期，中原地区正值“安史之乱”，唐军平叛，战事吃紧，当时位于西部地区的草关（官）一带，由于草木茂盛，需要蓄积草料，供应给前线作为军马饲料。为了搞好这一工作，当时在六巷这里设立了“草官”，专门负责征集军马草料。后来，人们把“草官”写成了“草关”。或者说，当时征集草料的地方，对当地百姓而言，真像一道关口。这样以来，杜甫“积草岭”诗的地名就有了着落。不仅如此，成州境内除了给前线提供军马草料，还提供“箭竹”。杜甫《石龕》诗中说道：“为官采美箭……”西和境内至今还有“箭杆山”的地名。这样，杜甫从西和赴成县的路线就符合实际了。陇南地方志专家罗卫东先生也说：“历代诗人都认为（龙门镇）即今成县纸坊镇府城村，但此说不符合杜甫赴同谷诗序排列，也不符合杜甫行走路线，显然有误。”（见袁兴荣《跟着杜甫走陇南》序）

袁兴荣先生《跟着杜甫走陇南》一书，是一部洋洋洒洒的大作，他用散文笔法，纵横捭阖，以杜甫为线索，用广阔的思维把古今联系在一起，把大量丰富的资料组合在一起，真是左右逢源，潇洒自然，“是一部文史研究与文学创作相结合的新作。”

（见漆子扬《序》）袁兴荣先生在该书后面附录了他的论文《杜甫甘肃行迹考》一文，其中引证了大量资料，提出了自己的观点，其中：“泥功山”就是今成县二郎乡的牛心山。文中引用资料：“泥功山，又名尼姑山，俗称牛心山。位于成县西北50里的崇山之中（《成县志》）”。南宋郑樵《通志》载：“泥功山在县西，上有旧城基，县境名山也。唐贞元初权置行成州于此山。”清人吴鹏翱《武阶备志》也载：“泥功山在（成）县西北，……”

唐宋以前为天水、仇池孔道。”由此可知，泥功山地形险要，山上还有城址，又是“孔道”，完全证明这里是唐代的官道，设立过行成州，杜甫也由此经过。

到此为止，杜甫纪行诗中的几个地名，大都有了新的观点，“龙门镇”离开“府城”，变成“石峡镇”，“积草岭”也有了落着，加上一些旁证，使杜甫由西和进入同谷县（今成县）的线路就确定下来了。

再下来，与此相关的还有一个问题就是《石龕》诗的“石龕”究竟在哪？先看杜甫《石龕》诗：

熊黑咆我东，虎豹号我西。
我后鬼长啸，我前猿又啼。
天寒昏无日，山远道路迷。
驱车石龕下，仲冬见虹霓。
伐竹者谁子？悲歌上云梯。
为官采美箭，五岁供梁齐。
苦云直尽，无以充提携。
奈何渔阳骑，飒飒惊蒸黎。

关于“石龕”地址，普遍的说法为西和县八峰崖石窟。李济阻先生引用《西和县志》说：“峰腰石龕在县南八十里，杜工部有《石龕》诗。”遗址在今甘肃西和县南八十里石峡公社西山上，又名“八

峰石龕。”高天佑《杜甫陇蜀纪行诗注析》也说：“石龕：即石室，指凿壁而成的洞窟，此处为地名。”接下来他又引用《方輿胜览》和民国《西和县志》记载说：“其故地在今甘肃西和县40公里石峡乡西山，又名八峰龕，亦即八峰石窟。然察地理，若确定石龕为今西和县八峰崖石窟，则应置《石龕》诗于《龙门镇》之前，与杜甫编次不符。今有人考证，成县河坝乡观音崖石龕，自然景观和地理特征与杜甫《石龕》诗意相符，故今日圣泉寺，即杜甫诗中的《石龕》。此为新见，聊备一说。”高天佑先生的观点是在“龙门镇”为“府城”的情况下说的，现在排除“龙门镇”为“府城”的说法之后再看，“石龕”地名仍存在两种说法，一是八峰崖石窟，另一说是杜万鼎先生考证的坛土关石龕。在此两说中，再作一些分析。笔者查当代最普及的工具书《新华字典》：“龕，供奉佛像、神位等的小阁子。如，神龕。“窟，洞穴。”再看网上解释：“龕，供奉佛像或神位的石室或小阁。“窟，土室、洞穴。”杜甫从坛土关和石峡镇经过时，遇到两个点：一个是坛土关双石寺，另一个是石峡镇八峰崖石窟。前者称“双石寺”，是两块巨石并立，其一顶上现在为石块随便垒成的小房子，供着神像，古代不知咋样，现在已见不到了，现在在两巨石之间留着些栈道孔眼，估计是过去人们做成栈道供人上到巨石顶上敬神龕的道路遗迹，另一块巨石侧面就是唐代《新路颂》摩崖石刻。杜万鼎先生考证，这里既是龙门镇，又是石龕，似乎都不符合实际。后者，即石峡镇和八峰崖石窟。作为一个镇，石峡镇过去又名“石家关”，现在还是一个镇，人口聚集，有集市，又是三岔路口，处在交通要道，按照张希仁先生的观点，完全符合“龙门镇”的地理条件。而“坛土关”受地形限制，至今仍为一个小村庄，现在都达不到“镇”的条件，何况人烟稀少的古代。再说“石龕”地名，杜甫诗中写的是“石龕”意即石洞穴，八峰崖石窟为石质山崖中腰形成一个大大的长形洞穴，里面有很多佛像。民国朱绣梓《西和县志》上称为“峰腰石龕”，认定为杜甫《石龕》

诗中的所在地。而坛土关双石寺，虽然名为“双石寺”，从两块巨石现状来看，在古代也规模非常小：与八峰崖石窟相比，相差很远，杜甫诗中自然会选择记述八峰崖石窟。天水师院教授刘雁翔先生也十分肯定地说：“杜甫所咏石龕就是八峰崖石窟。”

总之，杜甫从西和赴成县途中，在两县交界地带的具体路线为先在石峡镇（为龙门镇）停留，参观了八峰崖石窟（石龕），然后，向东行到六巷乡，向东望见“积草岭”，再从花桥村进入成县境内，途经泥功山，最后到成县城（即同谷县）。积草岭就是六巷乡东侧与成县交界的大山。这样杜诗《龙门镇》和《石龕》诗的顺序也合适了。

三、杜甫吟咏仇池山

仇池山，是古代历史名山，多家典籍有记载。《遁甲开山图》记载：“仇夷山，四绝孤立，太昊之治，伏羲生处。”魏晋南北朝时，曾建立仇池国。当时有一个人叫郭仲产，他专门编了一本书名为《仇池记》记录仇池山。诗圣杜甫“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他来到秦州之后，就想到了仇池山。他在《秦州杂诗》二十首的第十四首专门描写仇池山：

万古仇池穴，潜通小有天。
神鱼人不见，福地语真传。
近接西南境，长怀十九泉。
何时一茅屋，送老白云边。

杜甫知道仇池山有“洞天福地”的美名，而且还有“神鱼”，他来到秦州时，仇池神鱼已经错过了观赏时间，一般在清明节前后就能见到。仇池山，四面陡绝，山顶平缓，有良田、有泉水有村庄，杜甫在秦州衣食住面临困难的情况下，他就想到了仇池山，所以，他最后写道：“何时一茅屋，送老白云边”，表达了他想长住仇池山的美好愿望。杜甫《秦州杂诗》第二十首中又一次写到仇池山：

“藏书闻禹穴，读记忆仇池。”

由此可以看出，杜甫携带全家长途奔波，但作为读书人，他还是带了些喜欢的书，他从书中知道秦州附近有“禹穴”，和“仇池山”等名胜。至于

杜甫带了些什么书，就不得而知了。

在此还有一个连带的问题，杜甫是否到过仇池山呢？他的《秦州杂诗》完全是在秦州一个地方写的，还是到成州后才完成的？这些疑问由于缺乏足够的证据很难说清楚。不过，这些问题并不影响我们欣赏杜甫仇池诗的美好意境。杜甫描写“仇池山”的诗篇和佳句是客观存在。仇池山是历史名山，杜甫是著名诗人，两者结缘对西和而言就够满足了。

此外，杜甫在未到秦州之前就已经写到仇池山了。他的《送韦十六评事充同谷郡防御判官》一诗，是在凤翔写的。韦十六是他的朋友，同谷郡，即成州，治地就在仇池山北面的上禄县（今西和县城）建安城（今西峪坪），所以他在该诗中写道：

“受词太白脚，走马仇池头。”

太白脚，即今陕西关中南面的秦岭主峰名叫“太白山”，“仇池头”就是仇池山。由此可见，杜甫早就知道仇池山，他是从各种典籍记载中知道的，他到了陇右，自然也会想到仇池山。在当时的条件下，杜甫登临石龕（八峰崖），或许望见了仇池山，但他再没有诗作写仇池山，难以证明他到仇池山。

最后，综上所述，杜甫从秦州南下，沿着祁山道（蜀道的一部分），纵贯西和全境，他在西和境内留下了《寒峡》《法镜寺》《青阳峡》《龙门镇》《石龕》和《积草岭》等六首纪行诗，另外加上《秦州杂诗》第十四首咏仇池山诗，《秦州杂诗》第二十首和《送韦十六评事充同谷郡防御判官》中的“诗句”等共有九首诗写到西和。杜甫是世界级文化名人，他的影响力是非常大的，一个偶然的的机会，杜甫这样的文化名人与甘肃结缘，与天水、陇南结缘，也与西和结缘，确实是非常宝贵的文旅资源。

袁智慧，甘肃西和人，曾担任西和县志办主任，主持编纂《西和县志》，主编出版《西和史话》《西和备志》《仇池文化研究》《西和年鉴》等书，2020年荣获甘肃省地方志工作先进个人奖励。

陇南市人大常委会 2024 年大事记（10-12 月）

10 月

10 日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党总支开展“欢度重阳 共话发展”主题党日活动。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候选人李宏武参加活动并讲话，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候选人李逢春主持会议。

12 日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会议召开。党组书记、主任候选人李宏武主持会议。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候选人李逢春，副主任田晓琴、曹勇，党组成员、副主任陈静、冯醒民、王俊强，党组成员、副主任候选人文元旦，党组成员、秘书长候选人崔珍康出席会议。

15 日 全市地方立法工作推进会暨业务培训班在宕昌县开班。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候选人李逢春作开班动员讲话并为市五届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宕昌县人大常委会授牌。党组成员、秘书长候选人崔珍康主持开班式。

16 日 全市地方立法工作推进会暨业务培训班开展现场观摩宕昌县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工作。省人大法制委副主任委员、常委会法工委主任李高协参加活动并给予现场指导。



28 日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党组（扩大）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召开。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候选人李宏武主持会议。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候选人李逢春出席会议，副主任、一级巡视员高天佑、田晓琴列席会议，党组成员、副主任陈静、王俊强，党组成员、秘书长候选人崔珍康出席会议。

29 日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召开。副主任高天佑、田晓琴、王俊强及委员共 28 人出席会议。副主任陈静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候选人李宏武；市委常委、纪委书记、市监察委员会主任候选人杨恭；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柏贞尧；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候选人李逢春；市政府副市长拟任人选汪精海、郝爱龙；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万建军、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周元；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候选人崔珍康，不是委员的工作部门负责人；市政府有关工作部门负责人；市监察委员会负责人；不是委员的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各县区人民法院负责人；部分市人大代表、乡镇人大主席列席会议。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3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关于 2023 年度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关于市五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并对部分承办单位进行满意度测评；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工作的报告，并进行满意度测评；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召开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的决定、关于公民旁听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名额的决定、关于接受高天佑等人辞去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和专门委员会职务的请求的决定、关于接受刘诚辞去陇南市人民政府副市长职务的请求的决定、关于接受李

宏武辞去陇南市监察委员会主任职务的请求的决定、关于杨恭为陇南市监察委员会代理主任的决定；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通过了人事任免，举行了宪法宣誓仪式。

31日 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筹备工作会议召开。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候选人李逢春出席并讲话，党组成员、秘书长候选人崔珍康主持，筹备工作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11月

20日 《陇南市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条例》施行发布会召开。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候选人李宏武出席并讲话，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候选人李逢春，副市长郝爱龙出席，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秘书长候选人崔珍康主持会议。

22日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党组（扩大）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召开。党组书记李宏武主持并讲话，党组副书记李逢春，党组成员陈静、冯醒民、王俊强、文元旦、崔珍康出席会议。



25日 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筹备工作汇报会召开。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候选人李宏武出席并讲话，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候选人李逢春主持，党组成员、秘书长候选人崔珍康汇报筹备工作总体进展情况，筹备工作各小组分别汇报本组工作进展情况。

25日至29日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

主任候选人李逢春，党组成员、副主任陈静、冯醒民，党组成员、副主任候选人文元旦分别带领督查组赴各县区督查当前重点工作。

12月

10日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党组暨第二十五次主任会议召开，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候选人李宏武主持会议，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候选人李逢春，党组成员、副主任陈静、冯醒民、王俊强，党组成员、副主任候选人文元旦，党组成员、秘书长候选人崔珍康出席会议。

12日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召开。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静、王俊强及委员共25人出席会议。副主任冯醒民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候选人李宏武；市委常委、副市长柏贞尧；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候选人李逢春、文元旦；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万建军、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周元；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候选人崔珍康，不是委员的工作部门负责人；市政府有关工作部门负责人；市监察委员会负责人；不是委员的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列席会议。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市五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审议了《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立法程序规则（修正草案）》《陇南市和美乡村建设条例（草案一审稿）》；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实施情况的报告，市人民政府关于批准2024年市级财政预算调整议案的决议、关于批准陇南市2024年新增专项债券额度安排建议的决议、关于批准陇南市2024年新增一般债券额度安排及部分结余债券额度调整建议的决议、关于批准全市政府债务结存限额调整及安排偿还债务有关情况建议的决议，市人民检察院关于生态检察工作情况的报告。进行了人事任免事项。

15日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举行预备会议。会议应到代表335名，实到290名，符合法定人数。市领导张柯兵、刘永革、梁英、蒋小丽、李逢春、陈静、冯醒民、王俊强、文元旦，及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候选人崔珍康出席会议并在主席台就座。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候选人李宏武主持会议。

同日 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主席团举行第一次会议。李宏武主持会议。会议应到主席团成员41名，实到40名，符合法定人数。

同日 市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人大代表开展人会前集中视察活动。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候选人李逢春，党组成员、副主任候选人文元旦，党组成员、秘书长候选人崔珍康参加活动。

16日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在武都开幕。大会应到代表335人，实到291人，符合法定人数。本次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张柯兵、刘永革、李宏武、李逢春、陈静、冯醒民、王俊强、文元旦以及市政协主席梁英、市委副书记蒋小丽在主席台前排就座。李宏武主持大会。

16日至18日 市委书记张柯兵，市委副书记、市长刘永革，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候选人李宏武，市政协主席梁英分别在各自代表团与代表们一起审议大会各项工作报告。

17日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大会应到代表335名，实到代表288名，符合法定人数。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张柯兵、刘永革、李宏武、李逢春、陈静、冯醒民、王俊强、文元旦，以及市政协主席梁英、市委副书记蒋小丽在主席台前排就座。李逢春主持大会。

同日 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主席团举行第二次会议。李逢春主持会议。会议应到主席团成员41名，实到36名，符合法定人数。

同日 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主席团举行第三次会议。陈静主持会议。会议应到主席团成员41名，实到39名，符合法定人数。

18日 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主席团举行第四次会议。会议应到主席团成员41名，实到39名，符合法定人数。

同日 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召开。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李逢春主持会议。

同日 市五届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召开。主任委员文元旦主持会议。

19日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圆满完成各项议程，胜利闭幕。市委书记张柯兵出席会议并讲话。第三次全体会议暨闭幕会应到代表335名，实到代表282名，符合法定人数。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张柯兵、刘永革、李宏武、李逢春、陈静、冯醒民、王俊强、文元旦，以及市政协主席梁英、市委副书记蒋小丽在主席台前排就座。李宏武主持大会。

同日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主席团举行第五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市委书记张柯兵主持。会议应到主席团成员41名，实到39人，符合法定人数。

同日 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举行宪法宣誓仪式。宣誓仪式由市委书记张柯兵监誓，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冯醒民主持。新当选的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宏武领誓，新当选的市监察委员会主任杨恭，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逢春、文元旦，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崔珍康，9位常委会委员及表决通过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进行了宣誓。



蔺国杰书画作品



《陇山春晓图》

蔺国杰，甘肃礼县人，甘肃省美术家协会会员、民盟甘肃画院理事、陇南市美术家协会理事，现任甘肃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文县马家山茶园冬日美景 / 刘玉玺 / 摄